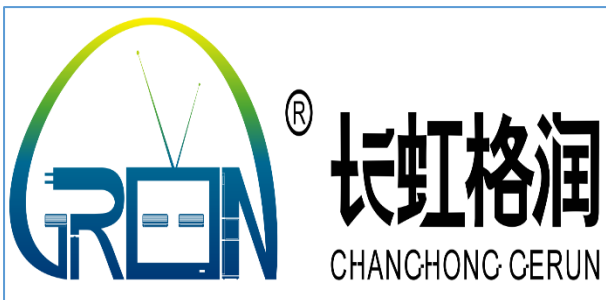




长虹格润

NEEQ: 873859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Changhong Green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吴章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光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发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由于企业客户和供应商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本报告中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按名次披露，不直接披露名称。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5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长虹格润、格润公司、格润环保	指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长虹集团、集团公司	指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绵阳市国资委	指	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友邦新能源	指	深圳市友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佳绿能	指	佳绿能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鼎天机电	指	绵阳鼎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	指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润天能源	指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格润	指	江西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格润	指	江苏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鹏程	指	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绵阳格润	指	绵阳格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长虹新材料	指	四川长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四川启能众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母基金	指	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公司、集团财务公司	指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新中天	指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赋洁	指	重庆赋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共青城企业	指	共青城锦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元粉料	指	镍钴锰酸锂粉，湿法提炼的原材料
梯次利用	指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即大功率使用过的锂电池，经检测、拆解、配对重组后小功率使用，直到报废为止
物理法破碎	指	废旧锂电池物理法破碎，即通过破碎无法梯次利用的废旧锂电池，分选得到三元粉料等湿法回收原材料
湿法回收	指	废旧锂电池湿法回收，即通过酸溶、萃取等工艺手段提取三元粉等金属粉料中硫酸钴、碳酸锂等金属盐产品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Changhong Green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吴章杰	成立时间	2010 年 6 月 1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1）-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废弃物拆解、废弃电器电子拆解物资源化再利用、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物理法回收、湿法回收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长虹格润	证券代码	873859
挂牌时间	2023 年 2 月 7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5,855,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钟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节能大道 1 号
电话	028-84955007	电子邮箱	fan.zhong@changhong.com
传真	028-84955007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节能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	610404
公司网址	http://www.gerunzs.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1556427608B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节能大道 1 号		

注册资本（元）	85,855,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长虹格润主要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综合危废处置以及废旧锂电池综合利用。公司系工信部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责任延伸首批试点单位，工信部国家资源再生利用重大示范工程企业，工信部废旧动力锂电池梯次利用、再生利用“白名单”企业，四川省发改委“四川省首批省级城市矿山示范基地”，生态环境部“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试点项目”承担单位。公司一直秉持“开放、创新、绿色、共享”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低碳循环利用高科技企业。

1. 采购模式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业务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业务涉及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主要来源于上游供应商。其中“四机一脑”产品由公司回收业务人员通过分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种类、价格、运输距离等信息，与潜在的回收供应商和企事业单位进行沟通，达成意向后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公司结合当期铜、铁、铝、废塑料等主要拆解产物及大宗商品市场行情价制定回收基准价格并以此为基础与供应商进行交易。废塑料、废旧电路板、废弃荧光灯等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与产废单位签订采购或处置协议。

(2)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业务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任务及业务预算，结合实际库存，制定全年物资采购需求计划，并主要从锂电池厂、汽车厂、报废汽车拆解厂、上游废旧锂电池物理破碎企业以及废旧锂电池个人回收商处采购废旧锂电池、锂电池生产废料、电池粉料等。公司对原材料中的有价金属如镍、钴、锂、铜等含量进行检测评估后，根据计价参照日的上海有色金属网 SMM 的实时价格、计价折扣系数或金属固定单价确定最终的采购价格。采购原材料最终入库后，公司填制相应结算单据，经双方确认后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2. 生产模式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业务

公司所有生产线均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处理技术,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经拆解、分类、分离、粉碎、分选等工序进行无害化处理，获得废压缩机、金属器件、废塑料等拆解物。针对筛选出的废塑料、废电路板等进行后续深加工处置，获得改性塑料、电子元器件、金属粉末等产品。

(2)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业务

根据废旧锂电池的不同生命周期，公司对废弃锂电池包进行拆解，将余能较高的电芯或模组配对重组为可梯次利用的产品，应用于低速电车、储能等其他应用场景。对于容量较低，拆解回收无法产生高经济价值的废旧锂电池及锂电池生产废料，公司通过物理破碎、分选获取电池粉料、铜铝等金属粉料。对于电池粉料及含锂物料通过湿法萃取提炼获得碳酸锂、硫酸钴、硫酸锂等金属盐。

3. 销售模式

公司构建了以公开招标为主、商务谈判为辅的集约化销售管理体系，形成标准化操作与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业务模式。在招标销售模式下，公司业务部门严格遵循年度销售计划，发布招标信息，经客户资质审核及综合评估后形成合格投标人名单。基于企业效益最大化原则，优先报价竞争力突出的优质客户，并严格执行先款后货结算制度，有效保障经营现金流安全。商务谈判模式下，公司建立动态市场信息监测机制，依托大宗商品交易平台、行业协会数据等权威渠道，针对不同产品特性（型号规格、质量标准、供货规模）建立分类分级定价模型，通过与重点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在确保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弹性定价策略。

4.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两类。自主研发模式下，公司主要根据市场需求、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行预先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则主要与国内知名院校及研究机构合作研发。公司设置有技术研发组、工艺装备组、检测化验室和科技管理组，包括工艺工程师、设备工程师、化验工程师以及其他科技人员。由研发部门根据客户的技术需求和公司发展规划推进研发项目，完成立项及审核。

5. 报告期内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基金补贴政策根本性调整、锂电回收行业产能过剩、危废处置行业供大于求等困境，公司加强核心业务能力建设、提升基础管理、推进存货压控和逾期存货管理，提升物效周转；强化岗位梳理，压控人员，提升人力效能；开展全面降本，有效降低管理成本和制造成本；同时，公司根据市场行情主动降低锂电池回收业务的规模。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939.62 万元，同比下降 33.05%；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2.96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二） 行业情况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

（1）**基金补贴模式改变，增加经营业绩的不确定性。**2024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网站对外发布《关于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

息化部 2023 年第 74 号)。该公告宣布：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 号)等规定尚未补贴的，由中央财政安排资金予以补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新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不再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政策。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理活动，具体办法将另行明确。2024 年 9 月 13 日财政部正式发布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办法明确 2024 年及以后年度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采取专项资金“以奖代补”的方式，按照因素法分配。企业能获得的奖补资金，将会受相关省份上一年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处理量、地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投入、居民实际拥有家电数量、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许可核定回收处理产能实际运行负荷率以及生态环境部门、财政部门对全国各省专项资金绩效的评价影响。

(2) 以旧换新政策助力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行业。2024 年 3 月 7 日，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方案指出，到 2027 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30%，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支持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推动再生资源加工利用企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引导低效产能逐步退出。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支持政策，研究扩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制度覆盖范围；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力度。把符合条件的设备更新、循环利用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等资金支持范围。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工作。国内废电处理行业迎来历史性发展机遇。

2024 年度，各省市相继发布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并落实相关以旧换新补贴。据财政部的初步统计，截至 2024 年底，按已审核通过金额计算，中央财政安排的 1,500 亿元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部分地方在提前用完中央资金额度后还主动发力，增加安排地方资金，保障支持政策不断档。根据商务部数据显示，2024 年超过 3600 万名消费者购买了八大类家电产品 5600 多万台；家装厨卫“焕新”带动销售相关产品近 6000 万件。2025 年相关政策持续发力，2025 年 1 月 8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扩围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其中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加力支持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支持家装消费品换新、加快推动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各省有序接力相关扩围换新行动，且 2025 年第一批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 810 亿元已下达至地方。随着相关政策的不断深入开展，废旧产品设备报废淘汰明显加速，无疑将助力资源回收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2. 锂电回收再利用行业

（1）动力电池退役高潮来临，助力锂电池回收产业发展。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数据预测（GGII 数据），由于动力电池的使用寿命通常在 6-8 年，因此动力电池回收产业的爆发时点通常要滞后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是典型的新能源后周期行业，第一批成规模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退役时点在 2024-2025 年，有望形成百万辆的新能源汽车退役规模，在 2027 年前后将迎来动力电池退役的高潮。

（2）以旧换新政策加码，电池回收迎来重大发展机遇。2024 年 3 月 13 日，国务院正式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提出到 2027 年，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较 2023 年增长 45%，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占比进一步提升。2024 年 7 月 25 日，发改委和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在此前的《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基础上提高补贴标准，对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注册登记的新能源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提高至 2 万元（此前为 1 万元），补贴力度翻倍。根据商务部数据显示，2024 年全年汽车报废更新超过 290 万辆，置换更新超过 370 万辆，换购新能源汽车的比例超过 60%。2025 年 1 月 8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亦继续发力，将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标准由平均每辆车 6 万元提高至 8 万元；同时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在《关于进一步做好汽车以旧换新有关工作的通知》（商消费函〔2024〕392 号）基础上，将符合条件的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纳入可申请报废更新补贴的旧车范围。这都将有助于锂电回收市场废旧电池量的稳步增加。

（3）锂电回收企业的盈利模式要求企业强化技术和成本控制。锂电回收企业主要是通过向上游废旧电池回收渠道收购废旧锂电池，再通过对废旧电池进行拆解、回收其中的有价金属材料，向下游电池厂或电池材料厂进行出售；锂电回收企业收购废旧电池的计价方式主要基于相关金属的现货价格给予适当折扣系数收购，销售价格基本根据市场行情进行商议，利润主要来自于销售和采购的差价，本质上是赚取加工利润。因此企业的技术和成本控制能力是企业盈利的重点。

（4）供需错配导致锂盐行业短期供大于求，锂电回收行业短期受压。根据华福证券研究，伴随着前期锂、镍、钴行业投资产能的逐步释放，2023 年锂电池行业涉及的金属供需关系由短缺转为过剩。2024 年国内新能源车增长迅速但渗透率已相对高位，且海外需求较差拖累电车需求；虽储能仍可保持相对高增速，但其当前占比较小难以造成结构性变化，未来三年锂供给仍会出现明显过剩。根据供需平衡关系，预计 2024 年将开始出清高成本矿山产能和阻止新的资本开支投入矿山，当前锂价处于近年低位，需等待冶炼端和高成本资源端出清信号。从行业成本分析来看，相对于盐湖提锂、锂辉石提锂，废旧锂电池回收提锂成本将面临挑战。

3. 危险废弃物处置行业

随着国家环保政策趋严和工业发展，危废处置需求呈持续增长态势，长期来看行业势必进入规范化、规模化发展阶段。当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危废处置企业均面临无害化处理价格下降、资源化原料量跌价涨的困局，经营利润进一步下滑。危废处置能力供过于求的情况在短期内难以改善，同时受制于市场的不断变化，危废行业正处于在深刻转型期，从“增量扩张”向“存量优化”的转变，行业正在经历全面的格局重塑。在“无废湾区”“无废城市”“趋零填埋”等政策的推动下，行业发展正朝着精细化、高端化、差异化的方向转变，同时伴随着传统产废企业的退出，预计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39,396,233.60	1,104,339,767.20	-33.05%
毛利率%	12.40%	5.0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9,554.71	-97,170,888.91	101.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10,670.86	-96,963,186.73	8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70%	-29.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78%	-29.72%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1.13	101.7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92,382,240.57	1,383,030,963.49	-6.55%
负债总计	1,026,632,189.71	1,102,740,771.15	-6.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173,609.08	270,862,973.04	1.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1	3.15	1.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94%	61.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44%	79.73%	-
流动比率	1.18	1.46	-
利息保障倍数	0.46	-2.9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29,033.22	67,122,717.26	112.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3	1.89	-
存货周转率	10.75	7.8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55%	-10.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05%	4.59%	-
净利润增长率%	87.19%	-329.2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6,067,643.84	12.85%	146,469,373.95	10.59%	13.38%
应收票据	2,816,452.69	0.22%	4,990,877.89	0.36%	-43.57%
应收账款	506,636,460.90	39.20%	576,701,862.40	41.70%	-12.15%
应收款项融资	1,235,708.47	0.10%	7,845,772.62	0.57%	-84.25%
预付款项	10,532,971.21	0.82%	6,157,199.09	0.45%	71.07%
存货	62,153,349.74	4.81%	26,395,295.31	1.91%	135.47%
商誉	0.00	0.00%	21,290,583.04	1.54%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5,872.28	0.13%	5,733,514.13	0.41%	-71.12%
应付票据	0.00	0.00%	12,531,935.27	0.91%	-100.00%
合同负债	9,827,804.05	0.76%	6,444,820.70	0.47%	52.49%
应交税费	15,035,542.98	1.16%	5,456,163.85	0.39%	175.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243,852.45	13.10%	64,526,866.57	4.67%	162.28%
其他流动负债	1,415,923.82	0.11%	385,601.34	0.03%	267.20%
长期借款	262,165,405.96	20.29%	429,803,867.67	31.08%	-39.00%
专项储备	2,360,049.91	0.18%	1,197,123.59	0.09%	97.14%
少数股东权益	-9,423,558.22	-0.73%	9,427,219.30	0.68%	-199.9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43.57%，主要系年末母公司长虹格润基于融资成本考虑，将符合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进行贴现所致；
2. 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 84.25%，主要系公司锂电回收业务规模下降减少票据收款所致；
3. 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71.07%，主要系锂电回收业务根据生产需求备货支付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 存货较期初增加 135.47%，主要系 2023 年锂电市价波动剧烈，公司降低库存导致期初余额较少所致；
5. 商誉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子公司贵州鹏程 2024 年度持续亏损，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减值测试，公司全额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6.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71.12%，主要系 2023 年因新建或技改预付工程设备款陆续在 2024 年结算所致；
7. 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公司锂电回收业务规模下降，票据支付业务减少所致；
8. 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52.49%，主要系锂电回收业务未结算的业务增加所致；
9.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175.57%，主要系母公司长虹格润利润增长及以前年度暂时性差异影响，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162.28%，主要系长期借款在 2025 年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11. 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267.20%，主要系合同负债增加导致对应预收增值税增加及子公司格润中天背书转让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所致；
12. 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39.00%，主要系长期借款在 2025 年到期金额增加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3. 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 97.14%，主要系子公司贵州鹏程本期安全生产费计提额大于使用额所致；
14.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减少 199.96%，主要系子公司贵州鹏程存在亏损导致资不抵债对应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9,396,233.60	—	1,104,339,767.20	—	-33.05%
营业成本	647,680,060.01	87.60%	1,048,297,931.63	94.93%	-38.22%
毛利率%	12.40%	—	5.07%	—	—
研发费用	9,211,349.34	1.25%	19,427,089.36	1.76%	-52.59%
其他收益	35,047,825.77	4.74%	26,560,703.02	2.41%	31.95%
投资收益	-2,748,726.63	-0.37%	-363,009.84	-0.03%	-657.20%
信用减值损失	12,275,766.15	1.66%	-1,635,828.96	-0.15%	850.43%

资产减值损失	-39,895,670.47	-5.40%	-75,532,724.01	-6.84%	47.18%
资产处置收益	-776,697.73	-0.11%	-416,148.38	-0.04%	-86.64%
营业外收入	305,418.78	0.04%	478,672.37	0.04%	-36.19%
营业外支出	91,625.77	0.01%	6,365,531.01	0.58%	-98.56%
所得税费用	430,914.76	0.06%	1,741,253.73	0.16%	-75.2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3.05%、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38.22%，主要系锂电回收业务为应对市场风险审慎经营，根据市场行情主动降低业务规模所致；
2. 毛利率较上期上升 7.33%，主要系营收结构变化，公司低毛利的锂电回收业务占比降低、毛利较高的电废业务及危废业务占比提高所致；
3. 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 52.59%，主要系针对新能源行业周期性波动特点，主动优化研发资源配置，聚焦高价值研发项目所致；
4. 其他收益较上期增加 31.95%，主要系递延收益摊销增加所致；
5. 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 657.20%，主要系参股公司长虹新材料本期处于试运营期间，阶段性亏损较大所致；
6.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850.43%，主要系 2024 年国家加大对以前年度应收基金补贴款的支付力度，支付方式调整为中央专项资金支付，母公司长虹格润以前年度应收的基金补贴款信用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47.18%，主要系锂电回收业务本期审慎经营，有效降低了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8.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 86.64%，主要系子公司润天能源提前退租厂产生处置损失所致；
9.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36.19%，主要系公司上期集中清理了长账龄应付款项所致；
10. 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98.56%，主要系上期子公司贵州鹏程涉及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581 万元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75.25%，主要系母公司长虹格润暂时性差异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733,549,657.22	1,098,759,001.64	-33.24%
其他业务收入	5,846,576.38	5,580,765.56	4.76%
主营业务成本	640,335,078.91	1,043,414,595.51	-38.63%
其他业务成本	7,344,981.10	4,883,336.12	50.4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	403,622,557.27	332,550,622.47	17.61%	3.56%	1.89%	1.35%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	224,731,910.98	233,984,768.09	-4.12%	-63.54%	-63.68%	0.40%
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85,022,824.13	65,021,353.41	23.52%	61.68%	68.96%	-3.30%
其他	20,172,364.84	8,778,334.95	56.48%	-49.61%	-74.41%	42.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733,549,657.22	640,335,078.91	12.71%	-33.24%	-38.63%	7.6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4 年公司废旧锂电回收再利用业务为应对市场风险审慎经营，根据市场行情主动降低业务规模，占比由 2023 年 56.10%降低至 30.64%；传统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业务在收入小幅增长的情况下，占比由 2023 年 35.47%提升至 55.02%。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99,705,905.00	13.48%	否
2	客户二	53,012,180.19	7.17%	否
3	客户三	48,111,560.49	6.51%	否
4	客户四	27,961,930.14	3.78%	否
5	客户五	24,880,718.36	3.37%	否
合计		253,672,294.18	34.3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5,357,976.23	2.58%	否
2	供应商二	15,110,497.14	2.54%	否
3	供应商三	15,039,946.41	2.53%	否
4	供应商四	13,008,135.19	2.19%	否
5	供应商五	11,701,150.75	1.97%	否
合计		70,217,705.72	11.8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29,033.22	67,122,717.26	11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7,755.90	-71,300,215.01	7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59,787.94	14,624,991.13	-821.09%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12.64%，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长虹格润收到基金补贴款较上期大幅增长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76.33%，主要系子公司江苏格润、格润中天进入生产运营期，较上期投资金额降低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821.09%，主要系本期较上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改善明显且投资强度降低，公司对外融资借款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润控	废		50,000,000.00	27,525,255.52	944,416.28	23,065,099.28	-

天能源	股子公司	旧锂电池梯次利用					5,389,990.22
贵州鹏程	控股子公司	废旧锂电池湿法回收	31,428,571.00	75,019,816.96	- 85,523,880.02	19,462,562.10	- 41,721,550.73
江西格润	控股子公司	废旧锂电池物理法回收	50,000,000.00	116,650,011.87	69,146,753.10	157,563,153.98	- 9,541,441.63
格润中天	控股子公司	危废处置	80,000,000.00	295,037,192.99	25,064,710.80	80,952,825.57	- 11,592,674.49
绵阳格润	控股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	2,000,000.00	15,763,895.44	1,609,174.76	280,867,205.63	23,127.91
江苏格润	控股子公司	废旧锂电池	40,000,000.00	60,429,071.06	30,059,234.81	106,862,394.75	- 5,686,508.39

		物理法回收					
集团母基金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	1,500,000,000.00	524,480,741.13	524,352,206.59	16,009,398.67	9,203,143.67
长虹新材料	参股公司	锂电负极材料	113,636,363.00	122,644,630.75	101,065,425.21	48,474.87	- 19,534,874.7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集团母基金	该基金重点投资新能源方面，与公司锂电板块业务具有较强的关联性。	财务投资、拓宽行业上下游资源。
长虹新材料	该公司主要生产锂电负极材料，与公司锂电板块业务具有较强的关联性。	进一步完善公司锂电产业能力链条。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211,349.34	19,427,089.3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5%	1.76%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4
本科以下	20	13
研发人员合计	26	1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28%	2.6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2	4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8	9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自动化程度、降低管理成本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和探索；其中公司下属子公司格润中天在年度内开展了多个项目，并取得一定成绩。报告期内格润中天重点开展以下项目： 1. “有机危废高效清洁稳定焚烧处置技术与装备”示范工程建设及辅助研究，该项目为国家重点研发项目，格润中天焚烧系统作为项目研发主要载体，并配合新中天国家工程技术中心完成该国重项目的研发。该项目于2024年6月结项，经此项目的验证，格润中天焚烧系统整体工况得到极大调整，生产运营能力全面超过设计产能。 2. “污水除氯综合开发项目”为减少格润中天原有工艺流程上废水排放量开展此项研究，该项目于2025年1月结项，经调试改进，目前废水产生量减少至设计初的70%，极大降低了格润中天污水处

置负荷和处置效率，对于格润中天污水处置运营的优化具有较大现实意义。

3. “填埋物料资源节约研发项目”，格润中天作为西南片区首座以新国标修建的危险废物刚性填埋处置场，建设成本极高，容量有限，为进一步探索填埋物料的处置方式优化，实施该项目研究。该项目于 2025 年 1 月结项，通过研究，现提高填埋库容利用率 10%，有效提高格润中天填埋运营能力。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与研发，注重将研发转换为生产力，使得公司的生产进一步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智能化，为企业和社会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键审计事项

公司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73,939.62 万元，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会计师针对营业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原则方法以及具体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2）了解和评价公司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
- （4）对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进行检查，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以下程序：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格润环保的业务模式相符，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提货单、客户回款流水单等；针对大额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对于估计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关于专项资金收入的判断和会计估计；通过财务、业务系统等核查公司 2024 年度拆解数量；通过政府网站查询全国 2024 年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处理种类和数量情况；
- （6）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致力于自身发展的同时，采取各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通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重视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始终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通过坚持依法纳税，坚持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等方式来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的各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实现绿色健康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废电处理政策变动并引起会计处理调整的风险	国家基金补贴政策的变化，会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国家决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后，由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活动。财政部会同生态环境部于 2024 年 9 月印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央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发展，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的专项转移支付；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回收处理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气调节器、微型计算机等五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给予支持；对 2024 年及以后年度开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专项资金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按照因素法进行分配。该办法规定的专项资金计算分配因素，分配因素涉及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上一年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回收处理量、地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投入、居民实际拥有家电数量、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许可核定回收处理产能实际运行负荷率，权重分别为 70%、15%、10%、5%，共计 100%。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再有确定的单台废电处理补贴标

	准。目前，后续具体的配套政策尚未出台，废电处理行业运营规则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不确定性，但总体方向上将会奖优扶强、支持行业良性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政策跟踪机制，定期分析相关政策对收入确认、成本归集及税务处理的影响；进行多情景财务影响测算，预留政策调整准备金，降低突发性影响；加强跨部门协作，组织专项培训，确保财务团队及时掌握政策变化。
公司经营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以及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当宏观经济下行时，“四机一脑”等电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率相对较低，退役或淘汰的电器电子产品数量相应减少，进而可能导致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业务收入出现下滑；此外，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业务产生的铜铝金属类、塑料类等拆解产物，以及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业务产生的金属盐产品在一定程度上均会受到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当宏观经济下行时，大宗商品价格通常也会随之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收入和毛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时刻紧盯市场变化，充分关注上下游产业发展动态，积极主动应对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提高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提前预判能力，以使公司在制定营销策略、采购计划安排等方面得到保障，最大程度的减少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不再将“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应收基金补贴款发放滞后的风险”作为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根据 2024 年 9 月 13 日财政部正式发布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基金补贴将改由中央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专项资金进行转移支付，显著提升了资金回收的确定性和稳定性，并且新的专项资金支付机制使相关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得到实质性改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应收基金补贴款发放滞后的风险将显著降低。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3,458,700.00	8.5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0,172,600.00	7.33%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43,631,300.00	15.86%

注：1. 格润公司与共青城企业及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彭卫平、刘瑶霞（双方系夫妻关系）因涉及贵州鹏程公司 4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纠纷，格润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将共青城企业及彭卫平夫妇作为共同被告起诉至法院，格润公司诉请（1）判令共青城企业向鹏程公司支付应收账款 629.25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2）判令共青城企业向鹏程公司支付代缴税金、委托加工材料盘亏损失、诉讼事项费用合计 445.96 万元及相应的资金占用利息；（3）判令共青城企业向格润公司支付过渡期损失补偿金 153.79 万

2. 鹏程公司因格润公司对其持股前的委托加工合同纠纷，被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起诉至法院，原告诉请鹏程公司向其支付各项货款合计 756.89 万元，向其支付各项违约金合计 641.47 万元，涉案标的合计 1,398.36 万元。鹏程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收到一审法院判决，法院支持了原告大部分诉请，合计支持原告债权本金 666.38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年利率 5.775% 计算，自相关起息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鹏程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向法院提起了上诉，截止报告披露之日，二审尚未宣判。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其控制的企业		
1	贵州鹏程	2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4月19日	2024年4月1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贵州鹏程	2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贵州鹏程	1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6月30日	2024年6月2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贵州鹏程	1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	贵州鹏程	1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	贵州鹏程	3,070,000.00	0.00	0.00	2023年8月4日	2024年8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	贵州鹏程	3,650,000.00	0.00	0.00	2023年8月15日	2024年8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	贵州鹏程	3,980,000.00	0.00	0.00	2023年8月25日	2024年8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日					
9	贵州鹏程	1,000,000.00	0.00	0.00	2023年9月10日	2024年8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0	贵州鹏程	7,800,000.00	0.00	0.00	2023年10月19日	2024年8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1	贵州鹏程	4,760,000.00	0.00	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1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2	贵州鹏程	2,640,000.00	0.00	0.00	2023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3	贵州鹏程	10,000,000.00	0.00	0.00	2023年10月25日	2024年9月1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4	贵州鹏程	9,720,000.00	0.00	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5	润天能源	7,000,000.00	0.00	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16	格润	10,000,000.00	0.00	0.00	2023	2024	连带	否	已事	不涉

	中天				年 12 月 20 日	年 12 月 19 日			前及 时履 行	及
17	格润 中天	12,137,000.00	0.00	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4 年 11 月 24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8	江苏 格润	2,000,000.00	0.00	0.00	2024 年7 月 31 日	2024 年9 月3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19	贵州 鹏程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 年2 月 28 日	2025 年2 月 28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20	贵州 鹏程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4 年4 月 10 日	2025 年4 月 10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21	贵州 鹏程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 年4 月 26 日	2025 年4 月 26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22	贵州 鹏程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4 年5 月 16 日	2025 年5 月 16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23	贵州 鹏程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024 年6 月 12 日	2025 年6 月 12 日	连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不涉 及
24	长虹 集团	74,807,740.80	0.00	74,807,740.80	2021 年9	2029 年9	连带	是	已事 前及	不涉 及

					月 6 日	月 1 日			时履 行	
合 计	-	272,564,740.80	0.00	124,807,740.8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为鹏程公司、润天能源、格润中天、江苏格润及长虹集团提供担保。其中：

1. 公司为润天能源、格润中天、江苏格润提供的担保，相关借款已足额按时归还，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2. 贵州鹏程，因其 2023 年度至今的严重亏损，已资不抵债，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中，相关已到期的借款，公司已经通过直接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的方式，帮助其归还相应借款，公司尚未实际触发法定担保责任；对于未到期的借款，公司亦将继续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亦不会实际触发法定担保责任。

3. 公司为长虹集团提供的担保系长虹集团为格润中天在绵阳中行的项目贷提供了担保，公司与格润中天其他股东按对格润中天的持股比例向长虹集团提供的反担保，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格润中天和长虹集团均为正常经营状态，格润中天有自主偿还贷款的能力。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出现需要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72,564,740.80	124,807,740.8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74,807,740.80	74,807,740.8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270,564,740.80	124,807,740.8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34,977,936.26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上表“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系公司为控股股东长虹集团提供的担保（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控股股东情况”）。该项担保系因格润中天在绵阳中行 2.5 亿元项目贷，由长虹集团为该项目贷提供了担保，公司和新中天、重庆赋洁按持股比例向长虹集团提供了反担保，报告期内该笔贷款余额为 1.59 亿元，按公司对格润中天的持比例计算，公司

提供的反担保金额为 7,480.77 万元。该项担保是帮助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项目建设融资，已履行过必要程序，不构成违规担保。

2. 公司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供担保、公司在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继续提供的担保系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或因下属子公司格润中天在绵阳中行项目贷向长虹集团提供的反担保，均是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相关担保履行过必要程序、担保额度亦在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的担保总额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时刻关注被担保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质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贵州鹏程	子公司	否	2024年9月11日	2026年12月30日	0.00	82,201,658.52	0.00	82,201,658.52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格润中天	子公司	否	2024年12月18日	2025年2月17日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	-	-	0.00	92,201,658.52	0.00	92,201,658.52	-	-

注：上表对鹏程公司的借款，系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照鹏程公司资金需求，分批次提供，每笔借款期限，按照实际提供借款之日起算。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格润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鹏程公司因日常经营管理和企业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向公司申请财务资助，在不影响母公司正常资金使用前提下，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并通过向其提供不超过两年期且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的财务资助（详见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向鹏程公司提供借款 82,201,658.52 元。

2025 年，受锂电行业下行及鹏程自身经营能力影响，鹏程公司持续亏损且短期内难以扭亏，为保障鹏程公司的经营运作，其再次向公司申请财务资助，在不影响母公司正常资金使用前提下，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其提供不超过两年期且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30 万元（含）的财务资助（详见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截止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报告之日公司已实际向鹏程公司提供借款 110,141,546.36 元。

公司对鹏程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符合公司经营战略和计划，有利于公司的产业布局及鹏程公司的持续运营，是在确保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2. 公司下属子公司格润中天因存在临时性资金缺口，向公司拆借 1,000 万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归还，公司该笔资金拆借系支持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6、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2,274,300.00	25,033,496.65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2,274,700.00	25,197,051.6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3,200,395.91	3,200,395.91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117,500,000.00	74,807,740.80
委托理财	-	-
接受财务资助	57,000,000.00	24,963,000.00
接受担保	300,000,000.00	179,165,405.96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400,000,000.00	134,442,981.58
贷款	400,000,000.00	259,137,000.00
票据贴现	99,810.37	99,810.37

1.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中“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系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设备资产 320.04 万元，主要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关联方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购买锂电业务所需机器设备 195.87 万元，向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及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信息化设备合计 99.82 万元，向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空调设备 24.36 万元。

2.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中，“提供担保”系格润中天在中国银行申请 2.5 亿元项目贷，长虹集团为该项目贷提供了担保，公司和新中天、重庆赋洁按持股比例向长虹集团提供反担保，截止报告期末格润中天在中国银行的贷款余额为 15,916.54 万元，公司向长虹集团提供的反担保余额 7,480.77 万元。

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中，“接受财务资助”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格润中天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向格润中天公司全体股东申请合计 5,700 万元资金拆借，用于格润中天初期项目建设。各股东同意向格润中天按股权比例提供借款，其中：长虹格润提供的借款金额为 2,679.00 万元、新中天提供的借款金额 2,080.50 万元、重庆赋洁提供的借款金额为 940.5 万元。2021 年 10 月格润中天根据其项目建设情况，陆续向股东等比例归还部分借款，归还后长虹格润提供的借款余额为 2,213.70 万元、新中天提供的借款余额为 1,719.15 万元、重庆赋洁提供的借款余额为 777.15 万元。2021 年 12 月，经与格润中天其他股东协商一致后，格润公司提供的借款置换为格润中天向集团财务公司等额贷款，并由格润公司提供担保。故“接受财务资助”中，列示系截止本报告期末新中天和重庆赋洁提供的借款金额。

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中，“接受担保”主要情况如下：（1）格润中天 2.5 亿元项目贷，长虹集团为该项目贷提供了担保，公司和新中天、重庆赋洁按持股比例向长虹集团提供了反担保，截止报告期末，格润中天在中国银行的贷款余额为 15,916.54 万元（2）长虹集团为格润公司在绵阳中行贷款 5,000 万元提供担保，报告期末该笔贷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5.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中，“票据贴现”指公司报告期在财务公司票据贴现，确认贴现费 99,810.37 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公司与关联方集团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以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公司为控股股东长虹集团提供的担保，满足了格润中天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需求，保障了格润中天相关项目的顺利开展。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8月3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8月1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8月30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长虹格润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8月2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其他股东承诺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长虹格润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8月15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控制、投资、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长虹格润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	正在履行中

					联交易，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占或变相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等资源。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8月3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长虹格润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8月25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其他股东承诺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长虹格润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8月30日	-	挂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虹格润股份分三批解除准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公司在长虹格润挂牌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2月6	2024年2月7日	增资	股份增减	股东佳绿能科	已履行完

	日		扩股	持承诺	技国际有限公司承诺在完成增资工商变更（2017年1月13日）后至长虹格润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一年以内，对其认缴注册资本所持股权不进行转让。	毕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30日	-	增 资 入 股	股 份 增 减 持 承 诺	公司所有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真实持股，不存在代持或委托代持的情形；承诺本人因辞职、调离、退休、死亡或者被解雇等原因离开格润公司的，本人应在12个月内将所持有的格润公司股份进行内部转让。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8、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762,410.37	0.06%	法院查封冻结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389,405,031.00	30.13%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67,269,943.82	12.9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20,915,163.63	1.62%	抵押借款
总计	-	-	578,352,548.82	44.7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合计为 578,352,548.82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4.75%；主要为公司在金融机构融资以相关资产进行质押和抵押，有助于公司间接融资，系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283,333	44.5907%	0	38,283,333	44.590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333,333	15.5301%	0	13,333,333	15.5301%
	董事、监事、高管	1,050,000	1.2230%	0	1,050,000	1.223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7,571,667	55.4093%	0	47,571,667	55.409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666,667	31.0601%	0	26,666,667	31.0601%
	董事、监事、高管	4,760,000	5.5442%	0	4,760,000	5.544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5,855,000	-	0	85,85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长虹集团	40,000,000	0	40,000,000	46.5902%	26,666,667	13,333,333	0	0

2	友邦新能源	12,500,000	0	12,500,000	14.5594%	0	12,500,000	0	0
3	佳綠能	12,100,000	0	12,100,000	14.0935%	12,100,000	0	0	0
4	吴章杰	3,150,000	0	3,150,000	3.6690%	2,452,500	697,500	0	0
5	鼎天机电	2,600,000	0	2,600,000	3.0284%	0	2,600,000	0	0
6	李辉	1,660,000	0	1,660,000	1.9335%	1,307,500	352,500	0	0
7	王华文	855,000	0	855,000	0.9959%	55,000	800,000	0	0
8	钟华萍	788,000	0	788,000	0.9178%	208,000	580,000	0	0
9	陈辉	686,000	- 41,005	644,995	0.7513%	96,000	548,995	0	0
10	张科	640,000	0	640,000	0.7454%	210,000	430,000	0	0
合计		74,979,000	- 41,005	74,937,995	87.2844%	43,095,667	31,842,32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十名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4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6.59%，为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20818660F

法定代表人：柳江

设立日期：1995 年 6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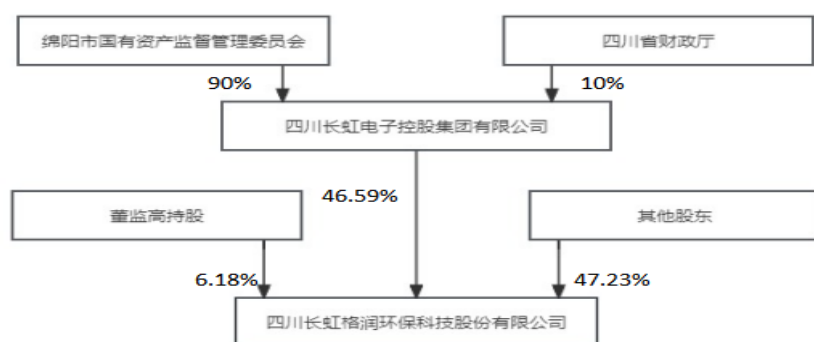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公司住所：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营业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长虹集团 90%的股权，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绵阳市国资委。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 持普 通股 股数	数 量 变 动	期末 持普 通股 股数	期末 普通 股持 股比 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邵敏	董事	男	1983 年 3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邵敏	董 事 长	男	1983 年 3 月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莫文 伟	董 事 长	男	1968 年 5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4 年 1 月 5 日	0	0	0	0%
吴章 杰	董 事 总 经 理	男	1966 年 3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3,15 0,00 0	0	3,15 0,00 0	3.66 9%
蔡照 焄	董事	女	1960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彭丽	董事	女	1979 年 8 月	2022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0	0	0	0%
周恩 亮	董事	男	1983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李航	董事	男	1970 年 4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王文 生	董事	男	1966 年 11 月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付鲲 鹏	董事	男	1984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程建 军	监 事 会 主	男	1975 年 8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席								
刘艳	监事	女	1990 年 9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段婷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9 年 10 月	2022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李辉	副总经理	男	1971 年 2 月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1,660,000	0	1,660,000	1.9335%
李毅	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9 月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3 月 8 日	500,000	0	500,000	0.5824%
何家友	财务总监	男	1974 年 7 月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5 月 21 日	0	0	0	0%
熊光海	财务总监	男	1972 年 2 月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熊光海	首席合规官	男	1972 年 2 月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吴晓刚	副总经理	男	1971 年 4 月	2022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 7 月 18 日	0	0	0	0%
钟帆	董事会秘书	男	1986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0	0	0	0%

注：1. 莫文伟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4 年 1 月 5 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

2. 李毅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4 年 3 月 8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 彭丽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4. 邵敏董事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5. 何家友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6. 周恩亮先生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7. 熊光海先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聘为公司财务总监；又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经格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35 次会议聘为公司首席合规官。

8. 吴晓刚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9. 付鲲鹏先生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1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至 2025 年 2 月 9 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了保障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决定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也相应延期，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号）。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相关换届候选

人提名工作还在有序推进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邵敏先生在长虹集团担任副总经理、长虹集团能源环保 BG 负责人；时任董事长莫文伟先生曾任长虹集团能源环保 BG 负责人；时任董事彭丽女士曾任长虹集团财务部副部长；董事周恩亮先生在长虹集团担任财务部副部长；董事王文生在长虹集团担任子公司专职董事；董事付鲲鹏先生在长虹集团下属公司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董事蔡照焄女士为公司股东佳绿能实际控制人 LIN TAE 之母亲；董事李航先生为公司股东友邦新能源之股东；监事程建军先生在长虹集团担任能源环保 BG 审计分部部长；监事刘艳女士在长虹集团担任合规与风控部咨询经理。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莫文伟	董事/董事长	离任	无	工作原因离职
邵敏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董事会选举
彭丽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原因离职
周恩亮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付鲲鹏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李毅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何家友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工作原因离职
熊光海	无	新任	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	董事会聘任
吴晓刚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工作原因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周恩亮，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税务师、私募基金从业资格。先后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室秘书、Changhong Trading Co.,Ltd USA COO、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付鲲鹏，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先后任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品质管理岗、营销事业部市场推广岗、营销事业部产品经理、生产制造与装备研发本部项目经理、生产管理本部副部长、发展管理本部部长；现任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熊光海，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先后任四川长虹公司集团财务部处长、四川长虹公司财务本部会计、四川长虹公司成本管理中心处长、广东长虹(筹)财务部部长、长虹空调公司中山财务

总监、广东长虹财务总监、长虹股份财务部副部长兼市场服务中心副总经理、长虹股份财务部副部长兼财务共享中心总经理、财务云中心总经理、长虹电源财务负责人、加西贝拉财务负责人、长虹华意副总会计师兼景德镇华意科服公司财务总监，家福来电器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首席合规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35	5	14	26
生产人员	483	142	220	405
行政及后勤人员	138	31	35	134
管理人员	20	8	9	19
销售人员	46	4	12	38
技术人员	70	2	45	27
员工总计	792	192	335	64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6	17
本科	122	89
专科	110	83
专科以下	544	460
员工总计	792	64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以岗位价值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分层分类的薪酬体系，并同时考虑职能、生产、技术、营销类等不同职位的特色，参照行业及市场薪酬水平，制定不同职能类别人员的薪酬结构和薪酬水平，使薪酬体系既符合每个岗位特点，同时也与外部市场进行接轨。另外，公司每年会参照年度绩效考评情况进行差别化调整，以提高薪酬的公平性、竞争性，同时有效地控制成本。

2. 培训计划

为了满足业务扩张对人才的需求，满足战略转型及业务快速扩张对人才队伍能力建设的目标。公司每年拟定内部及外部培训计划，有计划地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并增加专业知识。通过行业发展及公司业务规划、安全环保、品行、廉洁、执行力、公司制度、标准工作流程等通识类培训帮助新员工尽快融入团队，并帮助现有员工实现工作标准化、提升工作效率。结合线上学习、案例分享及外部交流、培训等差异化培训，扩充和提升员工专业知识技能，开阔视野，实现员工的专业能力提升。通过线上线下专业知识培训、学历提升、专业职称、职业资格认证等形式培训丰富员工专业理论知识；通过案例分享、技能竞赛、实操演练、师带徒及技能大师工作室和创新工作室建设等形式，提升员工实践和创新能力。以干部分层、员工分类原则，聚焦干部、专业技术和技能三支人才队伍培养。通过对高中基层干部分层级培训，提升高层干部经营战略规划水平、经营管理能力，中层干部团队管理、业务管理水平，基层干部协调沟通力、决策执行力，重点打造“高管订单式培训”、“资深中层干部菜单式培训”、“新任中层干部一站式培训”、“基层干部理论式培训”等系列培训。以员工职能序列为基础，进行财务、人事、法务风控、投融资、安全环保、技术、技能等专业培训，丰富员工专业、技术知识，提升理论实践水平。

3. 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1 名。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贾宗锐	离职	高级经理	0	0	0
黄发敏	无变动	部长	0	0	0
罗舒岩	无变动	主管	0	0	0
尹崇章	无变动	经理	0	0	0
杨 敬	无变动	主管	0	0	0
巩子薇	离职	主管	0	0	0
唐 冰	离职	副经理	0	0	0
代武江	无变动	经理	0	0	0
胡清金	无变动	主管	0	0	0
曾 嘉	无变动	子公司高级经理	0	0	0
张 振	离职	子公司副部长	0	0	0
王帮金	无变动	子公司副经理	0	0	0
谢希茜	无变动	子公司副经理	0	0	0
唐东琼	无变动	子公司主管	0	0	0

王刚毅	无变动	子公司副部长	0	0	0
冯雪娟	离职	子公司财务总监	0	0	0
王 平	离职	子公司副部长	0	0	0
叶龙泉	离职	子公司车间主任	0	0	0
孙永达	离职	子公司副部长	0	0	0
伍金莲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肖向平	离职	子公司经理	0	0	0
杜 标	离职	子公司经理	0	0	0
谢 勇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曹大军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余 斌	无变动	副经理	0	0	0
张 波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王晓明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袁 丽	无变动	子公司经理	0	0	0
王虎彪	无变动	子公司设备经理	0	0	0
代 均	无变动	子公司主管	0	0	0
严小金	无变动	子公司班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有 8 人因个人原因先后离职、另有 3 人因工作变动原因先后离任，合计 11 人离职/离任。公司在上述核心员工离职/离任时均及时、平稳的进行了相关工作交接，最大程度减少了核心员工离职/离任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

公司后续采取的应对措施：

1. 培训和发展计划：公司现采取资源培训、发展潜力员工，储备核心员工岗位后备力量，以确保在核心人员离职后公司能有合适的力量迅速填补空缺，同时也为公司未来的发展积蓄人才。
2. 改善团队沟通和协作：公司加强团队沟通和协作，建立更加开放、透明的工作环境，以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和稳定性。
3. 关注员工诉求：公司加大对员工的情绪及诉求关注，通过“合理化建议”等机制，及时沟通、倾听员工反馈，并采取相对应的措施解决相关问题、满足合理诉求。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注：报告期内新增的关联方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新设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控管理。2024 年度，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挂牌公司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10 项制度进行了完善、修订；另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还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两项制度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夯实内控体系构建。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履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权利、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均有中小股东参与决策，保障公司决策的规范、民主。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非由控股股东推荐的董事 2 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专业结构合理。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忠实、谨慎履职；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了公司报告期内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履职，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有效维护挂牌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经理层选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5. 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综合危废处置以及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进行独立经营活动的能力。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经营性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使用的资产独立于股东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主要财产权属明确，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不存在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按照法定程序聘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及领薪；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和采购、销售人员，公司的人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离。公司已建立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全部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公司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5.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管理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相应设立经营管理职能部门。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企业规范运行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由于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会计人员、财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5CDAA7B0247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商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汪孝东	黄王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格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长虹格润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虹格润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虹格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格润环保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73,939.62 万元，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收入是格润环保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原则方法以及具体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了解和评价公司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 （4）对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进行检查，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以下程序：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格润环保的业务模式相符，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提货单、客户回款流水单等；针对大额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对于估计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收入：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关于专项资金收入的判断和会计估计；通过财务、业务系统等核查公司 2024 年度拆解数量；通过政府网站查询全国 2024 年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处理种类和数量情况； （6）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长虹格润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虹格润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虹格润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虹格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虹格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虹格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虹格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虹格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虹格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孝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 王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66,067,643.84	146,469,373.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816,452.69	4,990,877.89

应收账款	六、3	506,636,460.90	576,701,862.40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1,235,708.47	7,845,772.62
预付款项	六、5	10,532,971.21	6,157,199.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9,537,012.11	10,100,781.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62,153,349.74	26,395,295.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7,585,913.05	18,666,865.25
流动资产合计		776,565,512.01	797,328,027.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9,264,667.53	9,636,990.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10,400,000.00	10,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395,488,478.30	430,806,341.53
在建工程	六、12	17,301,889.45	23,423,164.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3	16,281,452.46	21,175,130.31
无形资产	六、14	40,153,804.42	40,898,558.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六、15	0.00	21,290,583.0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12,001,114.70	11,484,82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13,269,449.42	10,853,82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1,655,872.28	5,733,514.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816,728.56	585,702,935.91
资产总计		1,292,382,240.57	1,383,030,96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303,090,935.28	316,698,745.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0.00	12,531,935.27
应付账款	六、21	85,934,397.20	75,463,432.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2	9,827,804.05	6,444,820.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13,492,888.14	13,332,626.39
应交税费	六、24	15,035,542.98	5,456,163.85
其他应付款	六、25	58,715,535.53	51,026,108.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169,243,852.45	64,526,866.5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1,415,923.82	385,601.34
流动负债合计		656,756,879.45	545,866,301.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8	262,165,405.96	429,803,867.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9	14,573,399.67	18,611,286.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0	7,889,565.49	7,791,125.17
递延收益	六、31	67,632,970.90	75,966,66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17,613,968.24	24,701,524.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875,310.26	556,874,469.96
负债合计		1,026,632,189.71	1,102,740,77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2	85,855,000.00	85,8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3	136,376,027.48	135,157,872.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4	2,360,049.91	1,197,123.59
盈余公积	六、35	32,159,374.06	27,787,605.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6	18,423,157.63	20,865,37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173,609.08	270,862,973.04
少数股东权益		-9,423,558.22	9,427,21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750,050.86	280,290,19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2,382,240.57	1,383,030,963.49

法定代表人：吴章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光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28,580.50	54,140,86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415.85	4,007,599.39
应收账款	十六、1	495,487,092.07	561,022,449.98
应收款项融资		111,189.40	35,919.99
预付款项		3,224,109.57	2,657,809.2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97,790,751.43	4,445,255.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394,200.52	6,819,126.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8,000,339.34	633,129,026.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43,816,917.53	179,089,21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00,000.00	10,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706,400.58	85,373,019.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429,173.27	16,812,914.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574.58	244,91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9,449.42	10,853,82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424.00	261,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053,939.38	303,035,696.02
资产总计		1,001,054,278.72	936,164,72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4,199,509.72	165,160,07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03,681.26	12,497,979.0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31,363.25	7,235,683.34
应交税费		14,040,592.15	4,791,578.52
其他应付款		20,681,799.82	11,284,590.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997,938.31	1,762,156.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924,094.29	34,120,453.70
其他流动负债		365,760.75	206,944.91
流动负债合计		418,944,739.55	237,059,458.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8,000,000.00	278,388,228.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476,582.73	39,739,62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13,968.24	24,701,524.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090,550.97	342,829,372.38
负债合计		600,035,290.52	579,888,83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5,855,000.00	85,8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526,571.99	136,308,416.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17,919.51	410,666.69
盈余公积		32,159,374.06	27,787,605.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260,122.64	105,914,202.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018,988.20	356,275,89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1,054,278.72	936,164,722.90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39,396,233.60	1,104,339,767.2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7	739,396,233.60	1,104,339,767.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0,583,834.69	1,181,959,269.1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7	647,680,060.01	1,048,297,931.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8	6,702,603.86	7,560,288.00
销售费用	六、39	18,757,352.05	15,349,532.06
管理费用	六、40	44,711,580.05	53,105,060.93
研发费用	六、41	9,211,349.34	19,427,089.36
财务费用	六、42	33,520,889.38	38,219,367.19
其中：利息费用		31,770,009.35	34,554,349.83
利息收入		583,320.32	759,171.11
加：其他收益	六、43	35,047,825.77	26,560,703.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2,748,726.63	-363,009.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0,477.64	-363,009.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07.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2,275,766.15	-1,635,828.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39,895,670.47	-75,532,724.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776,697.73	-416,148.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85,104.00	-129,006,510.1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8	305,418.78	478,672.37
减：营业外支出	六、49	91,625.77	6,365,53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71,310.99	-134,893,368.78
减：所得税费用	六、50	430,914.76	1,741,253.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2,225.75	-136,634,622.5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2,225.75	-136,634,622.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31,780.46	-39,463,733.6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9,554.71	-97,170,888.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9,554.71	-97,170,888.9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31,780.46	-39,463,733.6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02	-1.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02	-1.13

法定代表人：吴章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光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敏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32,450,385.33	432,311,177.57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46,703,214.12	360,504,408.16
税金及附加		4,636,902.07	4,654,719.65
销售费用		3,307,765.76	1,931,816.69
管理费用		17,131,658.40	22,213,593.56
研发费用		4,378,675.14	7,880,559.95
财务费用		15,446,384.18	18,509,156.52
其中：利息费用		16,294,152.37	16,626,551.94
利息收入		901,548.67	102,130.94
加：其他收益		23,494,093.90	10,874,402.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631,857.21	-363,009.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1,590,477.64	-363,009.84

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46,228.01	-1,659,699.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374,087.76	-11,906,13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73	16,93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80,333.33	13,579,415.90
加：营业外收入		121,639.45	81,626.82
减：营业外支出		53,369.26	49,709.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48,603.52	13,611,332.99
减：所得税费用		430,914.76	1,279,631.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17,688.76	12,331,701.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17,688.76	12,331,701.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17,688.76	12,331,701.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336,723.73	1,267,336,71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49,824.02	31,018,42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6,129,848.95	63,391,17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716,396.70	1,361,746,31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587,224.58	1,084,750,229.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428,859.75	92,102,19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08,700.94	78,024,74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33,462,578.21	39,746,42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987,363.48	1,294,623,60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29,033.22	67,122,717.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77,755.90	56,990,215.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7,755.90	71,390,21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7,755.90	-71,300,21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569,110.47	582,901,839.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1,016,279.13	2,939,25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585,389.60	585,841,091.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7,833,487.84	502,281,880.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891,194.76	52,653,999.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9,320,494.94	16,280,22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045,177.54	571,216,10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59,787.94	14,624,99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639.17	154,911.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31,128.55	10,602,40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74,104.93	134,271,7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05,233.48	144,874,104.93

法定代表人：吴章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光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敏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300,932.52	457,852,471.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6,201.20	3,544,97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9,817.73	16,271,59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756,951.45	477,669,04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423,660.57	352,849,841.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36,714.97	38,157,63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05,163.67	44,946,77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0,066.49	13,301,46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645,605.70	449,255,70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11,345.75	28,413,337.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52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52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0,492.83	1,554,43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01,65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02,151.35	15,954,43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20,629.52	-15,954,43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3,500,000.00	398,541,490.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500,000.00	398,541,490.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8,094,517.00	341,180,92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98,118.61	33,875,73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5.36	4,422,29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042,640.97	379,478,95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2,640.97	19,062,53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639.17	154,911.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87,714.43	31,676,34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40,866.07	22,464,518.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28,580.50	54,140,866.0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5,157,872.47			1,197,123.59	27,787,605.18		20,865,371.80	9,427,219.30	280,290,19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855,000.00				135,157,872.47			1,197,123.59	27,787,605.18		20,865,371.80	9,427,219.30	280,290,19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8,155.01			1,162,926.32	4,371,768.88		-2,442,214.17	-18,850,777.52	-14,540,14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9,554.71	-19,431,780.46	-17,502,225.75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1,768.88		-4,371,76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1,768.88		-4,371,768.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62,926.32				581,002.94	1,743,929.26
1. 本期提取							2,420,001.92				1,037,143.68	3,457,145.60
2. 本期使用							1,257,075.60				456,140.74	1,713,216.34
（六）其他					1,218,155.01							1,218,155.01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6,376,027.48		2,360,049.91	32,159,374.06		18,423,157.63	-9,423,558.22	265,750,050.8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5,157,872.47			546,961.22	26,554,435.01		136,440,430.88	48,583,579.81	433,138,27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855,000.00			135,157,872.47			546,961.22	26,554,435.01		136,440,430.88	48,583,579.81	433,138,27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162.37	1,233,170.17		-	-	-
										115,575,059.08	39,156,360.51	152,848,08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170,888.91	-	-
											39,463,733.60	136,634,622.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3,170.17		-18,404,170.17		-17,17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3,170.17		-1,233,17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71,000.00		-17,171,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50,162.37				307,373.09		957,535.46
1. 本期提取							2,372,090.01				1,016,610.01		3,388,700.02
2. 本期使用							1,721,927.64				709,236.92		2,431,164.5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5,157,872.47		1,197,123.59	27,787,605.18		20,865,371.80	9,427,219.30		280,290,192.34

法定代表人：吴章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光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敏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6,308,416.98			410,666.69	27,787,605.18		105,914,202.76	356,275,89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855,000.00				136,308,416.98			410,666.69	27,787,605.18		105,914,202.76	356,275,891.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18,155.01			-192,747.18	4,371,768.88		39,345,919.88	44,743,096.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717,688.76	43,717,688.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1,768.88		-4,371,76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1,768.88		-4,371,768.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92,747.18				-192,747.18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92,747.18				192,747.18
（六）其他					1,218,155.01						1,218,155.01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7,526,571.99		217,919.51	32,159,374.06		145,260,122.64	401,018,988.20

项目	2023 年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855,000.00				136,308,416.98			477,708.20	26,554,435.01		111,986,671.27	361,182,23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855,000.00				136,308,416.98			477,708.20	26,554,435.01		111,986,671.27	361,182,23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041.51	1,233,170.17		-6,072,468.51	-4,906,33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31,701.66	12,331,70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3,170.17		-18,404,170.17	-17,171,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33,170.17		-1,233,170.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71,000.00	-17,171,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67,041.51					-67,041.51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67,041.51					67,041.51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855,000.00				136,308,416.98		410,666.69	27,787,605.18		105,914,202.76		356,275,891.61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设立。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和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快益点）共同出资，于 2010 年 6 月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其中四川长虹以货币资金 2,7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90%；四川快益点以货币资金 3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上述出资已经四川子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川贡会验【2010】字第 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10 月 18 日，四川长虹、四川快益点与吴章杰等 34 名自然人签订《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四川长虹以现金方式增资 1,000.00 万元，吴章杰等 34 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四川长虹持股比例为 74%，员工持股比例为 20%，四川快益点持股比例为 6%。增资完成后格润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至 5,000.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21 日，四川长虹、四川快益点、吴章杰等 10 名自然人与鄧慧等 27 名自然人签订《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鄧慧等 27 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增资 375.00 万元。增资后四川长虹持股比例为 68.84%，员工持股比例为 25.58%，四川快益点持股比例为 5.58%。增资完成后格润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至 5,375.00 万元。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四川长虹、四川快益点、吴章杰等 37 名自然人与佳绿能科技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绿能)签订了《关于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210.00 万元,佳绿能以现金 3,388.00 万元认缴,2017 年 2 月 15 日完成增资。增资后四川长虹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6.188%,员工持股比例为 20.881%,佳绿能持股比例为 18.375%,四川快益点持股比例为 4.556%。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至 6,585.00 万元,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2017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四川长虹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56.188%股权、四川快益点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4.556%股权转让给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本次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长虹集团持股比例为 60.744%;佳绿能持股比例为 18.375%;吴章杰等 37 名自然人持股比例为 20.881%。

根据公司 2018 年 1 月 24 日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以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报告号 XYZH2017CDA30316)的净资产 118,645,256.98 元按照 1.8018:1 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合股本 65,850,000.00 元,其余 52,795,256.98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为股份公司并更名为现名称,变更后注册资本仍为 6,585.00 万元。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引入深圳市友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友邦)以现金 6,125.00 万元增资认缴公司新增股本 1,250 万股,公司股本变为 7,835 万股,其中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1.053%;公司管理层及干部员工持有 1,375 万股,持股比例为 17.549%;佳绿能科技国际有限公司持股 1,21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5.444%;深圳市友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25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5.954%。

2021 年 5 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增资扩股,本次增资扩股战投方拟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员工参考战投方摘牌价格实施协议增资,最终增资方式以国资审批为准。

2021 年 10 月,长虹集团、佳绿能、深圳友邦、吴章杰等 39 名自然人与绵阳鼎天机电科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鼎天公司）签订《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绵阳鼎天公司以现金 1,464.32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260 万股（每股 5.632 元），其中的溢价部分 1,204.32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 年 10 月，长虹集团、佳绿能科技、深圳友邦、吴章杰等 39 名自然人与吴章杰、陈辉等 83 名自然人签订《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吴章杰、陈辉等 83 名自然人以现金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490.50 万股（每股 5.632 元），其中的溢价部分 2,271.996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585.50 万元。

公司属废弃物处置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废弃物的拆解及销售、土壤修复、锂电池梯次利用、再生资源的利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长虹集团，最终控制人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负责处理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对股东会负责。经营管理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相关内容。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和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下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本集团根据对应收票据的管理目的，对既以到期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

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特征，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评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按具体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如下：

1) 对于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含重大融资成分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中的金融机构信用类应收票据（含已承兑信用证）、关联方款项（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和重大影响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备用金、投资借款、保证金（含质保）、政府补助款项（含拆解补贴）；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即长期应收款）；

②、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之外的，本集团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已不能合理反映其预期信用损失，则单项测算预期未来现金流现值，产生现金流量短缺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 对适用金融工具减值的其他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如非以公允价值变动入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如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3）”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为上述组合以外的银行或非金融机构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

10.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3）”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基金补贴款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关联方款项、基金补贴款以外的其他客户的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1.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3)”金融工具减值。

1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3）”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通过财务公司账户归集到长虹集团资金池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 合同资产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3)”金融工具减值。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成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投资损益。

16.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仪器仪表、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00 或 5.00	3.17-5.0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6	0.00 或 5.00	15.83-1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0.00 或 5.00	10.0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0.00 或 5.00	15.83-25.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9	0.00 或 5.00	10.56-20.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本集团记入长期待摊费用的相关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萃取剂	10
其他	预计可使用年限

23.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在企业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未到期之前，提前终止劳动合同而辞退员工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集团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租赁负债

本集团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 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1) 废弃物拆解、提炼和销售；(2)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

(3) 危废处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集团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等。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

本集团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业务销售收入主要来自电子废弃物拆解产物及相应深加工产物的销售以及电子废弃物拆解基金补贴收入。

①拆解产物及深加工产物的销售

自提取货模式: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客户在公司厂区确认商品的数量及金额，对商品进行验收后即完成商品控制权的转移，公司确认当期销售收入的实现。

送货上门模式: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委托运输公司送货至客户指定的地址，客户在确认商品的数量及金额，对商品进行验收后即完成商品控制权的转移，公司确认当期销售收入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实现。

②电子废弃物拆解基金补贴收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再有确定的单台补贴标准，公司根据资产负债标日能够获取的最佳估计数，预计相应的基金补贴收入。

根据会计准则，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企业应当对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进行估计。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重新估计可变对价金额，以如实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

本集团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业务销售收入主要来自梯次利用、三元粉料(物理法破碎)、金属盐产品(湿法回收)，对于需要按金属含量进行结算的产品，本集团以双方认可的验收或检测结果及结算价格确认收入。

3) 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本集团在处置危险废物前预收的处置费确认为合同负债，实际处置完成后以先进先出为原则结转确认收入。

28.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成为租赁合同的承租方时，在有权获得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时，将租入资产按照扣除租赁激励后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租赁负债，按照租赁负债现值、预付租金、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确认使用权资产，并分别确认折旧及利息费用。

本集团在成为租赁合同承租方时，针对一年以内不含购买选择权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合同（不含转租或预期转租资产），选择按照简化处理，在租赁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成为租赁合同的出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间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融资租赁按照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之和。

合同中同时存在租赁与非租赁业务并可拆分，对其中租赁业务按租赁准则进行财务核算。合同中同时存在租赁与非租赁业务且不可拆分，整体纳入租赁业务按租赁准则进行财务核算。

租赁变更需判断是否可作为单项租赁业务确认，对满足单项租赁确认条件的需单独确认；对不满足单项租赁业务确认的，或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重新评估计量租赁负债现值。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承租人应当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对应费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2.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和处置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2. 税收优惠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印制板（线路板）经冶炼、提纯或化合生产的金属、合金及金属化合物的产品销售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 的税收优惠政策，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的废塑料经改性生产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格润、江苏格润销售资源综合利用废旧电池及其拆解物的产品销售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40 号）有关规定，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再生资源，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或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的子公司绵阳格润销售其收购的废旧物资增值税税率适用 3% 征收率。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12 年第 7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40 号、《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 年版）》（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 2022 年第 52 号令）的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长虹润天公司、江西格润公司、贵州鹏程公司、格润中天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均符合上述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收。

根据财税（2008）4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液)、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 3 大类 16 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有关规定，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长虹润天、江西格润、贵州鹏程报告期生产的符合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的产品取得的销售收入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根据《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格润中天报告期工业固体废弃物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所得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江苏格润、绵阳回收符合上述条件。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5,305,233.47	144,874,104.92
其他货币资金	762,410.37	1,595,269.03
合计	166,067,643.84	146,469,373.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34,442,981.58	59,270,333.54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第三方平台款项	0.01	0.0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8,639.13
保函保证金		367,640.00
被查封冻结存款	762,410.36	578,989.89
合计	762,410.37	1,595,269.03

注 2：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8,639.13
保函保证金		367,640.00
被查封冻结存款	762,410.36	578,989.89
合计	762,410.36	1,595,269.02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16,452.69	4,990,877.89
合计	2,816,452.69	4,990,877.89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47,739.47	1,341,689.0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747,739.47	1,341,689.05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964,687.05	100.00	148,234.36	5.00	2,816,452.6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964,687.05	100.00	148,234.36	5.00	2,816,452.6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64,687.05	100.00	148,234.36	5.00	2,816,452.6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5,253,555.67	100.00	262,677.78	5.00	4,990,877.8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253,555.67	100.00	262,677.78	5.00	4,990,877.8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253,555.67	100.00	262,677.78	5.00	4,990,877.89

1) 按单项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无。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组合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964,687.05	148,234.36	5.00
合计	2,964,687.05	148,234.36	5.00

(6) 本期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262,677.78	148,234.36	262,677.78			148,234.36
合计	262,677.78	148,234.36	262,677.78			148,234.36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无。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689,180.13	124,440,221.58
1—2 年	106,185,743.77	123,448,204.59
2—3 年	96,173,490.00	117,383,608.24
3—4 年	108,009,395.00	147,518,145.00
4—5 年	80,068,521.00	87,247,276.00
小计	512,126,329.90	600,037,455.41
减：坏账准备	5,489,869.00	23,335,593.01
合计	506,636,460.90	576,701,862.4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12,126,329.90	100.00	5,489,869.00	1.07	506,636,460.90
其中：基金补贴款组合	489,110,936.00	95.51	4,230,287.42	0.86	484,880,648.58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23,015,393.90	4.49	1,259,581.58	5.47	21,755,812.32
合计	512,126,329.90	100.00	5,489,869.00		506,636,460.9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5,405.86	0.03	155,405.86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99,882,049.55	99.97	23,180,187.15	3.86	576,701,862.40
其中：基金补贴款组合	576,725,031.00	96.11	21,097,745.36	3.66	555,627,285.64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23,157,018.55	3.86	2,082,441.79	8.99	21,074,576.76
合计	600,037,455.41	100.00	23,335,593.01		576,701,862.40

(3)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基金补贴款组合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基金补贴	489,110,936.00	4,230,287.42	0.86
合计	489,110,936.00	4,230,287.42	0.86

2)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983,275.13	1,099,163.76	5.00
1—2 年	1,004,118.77	150,617.82	15.00
2—3 年	28,000.00	9,800.00	35.00
合计	23,015,393.90	1,259,581.58	

(5)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5,405.86			155,405.8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180,187.15	1,052,174.56	16,867,457.94		1,875,034.77	5,489,869.00
其中：基金补贴款组合	21,097,745.36		16,867,457.94			4,230,287.42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2,082,441.79	1,052,174.56			1,875,034.77	1,259,581.58
合计	23,335,593.01	1,052,174.56	16,867,457.94	155,405.86	1,875,034.77	5,489,869.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医废	处置款	119,365.86	无法收回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四川朗润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款	36,040.00	债务人破产，无法收回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合计	—	155,405.86	—	—	—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一	489,110,936.00	95.51	4,230,287.42
单位二	5,858,391.93	1.14	292,919.60
单位三	966,750.00	0.19	48,337.50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四	879,577.93	0.17	43,978.90
单位五	713,356.75	0.14	61,949.27
合计	497,529,012.61	97.15	4,677,472.69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种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5,708.47	7,845,772.62
合计	1,235,708.47	7,845,772.62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的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的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38,980.49	
合计	1,338,980.49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106,033.52	95.95	6,147,119.19	99.84
1—2 年	426,937.69	4.05	10,079.90	0.16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532,971.21	100.00	6,157,199.0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 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2,141,588.00	20.33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
供应商二	1,525,500.93	14.48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
供应商三	1,080,393.68	10.26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
供应商四	778,193.81	7.39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
供应商五	463,025.86	4.40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
合计	5,988,702.28	56.86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537,012.11	10,100,781.07
合计	9,537,012.11	10,100,781.07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8,291,351.36	8,356,000.48
代垫款	1,753,979.71	511,980.20
备用金	25,577.00	386,525.82
往来款	2,757,876.09	2,544,706.09
其他	11,266,465.90	7,613,721.00
小计	24,095,250.06	19,412,933.59
减：坏账准备	14,558,237.95	9,312,152.52
合计	9,537,012.11	10,100,781.0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本期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814,294.55		6,497,857.97	9,312,152.52
年初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956,947.54		956,947.54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3,230.78		3,310,729.87	3,653,960.6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82,909.99	282,909.99
其他变动			1,875,034.77	1,875,034.77
年末余额	2,200,577.79		12,357,660.16	14,558,237.95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406,299.68	2,200,577.79	8,205,721.89	12,915,075.62	2,814,294.55	10,100,781.0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3,688,950.38	12,357,660.16	1,331,290.22	6,497,857.97	6,497,857.97	
合计	24,095,250.06	14,558,237.95	9,537,012.11	19,412,933.59	9,312,152.52	10,100,781.07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688,950.38	56.81	12,357,660.16	90.27	1,331,290.2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406,299.68	43.19	2,200,577.79	21.15	8,205,721.89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组合	10,406,299.68	43.19	2,200,577.79	21.15	8,205,721.89
合计	24,095,250.06	100.00	14,558,237.95	60.42	9,537,012.1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497,857.97	33.47	6,497,857.97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915,075.62	66.53	2,814,294.55	21.79	10,100,781.07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组合	12,915,075.62	66.53	2,814,294.55	21.79	10,100,781.07
合计	19,412,933.59	100.00	9,312,152.52	47.97	10,100,781.07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5,793,671.80	5,793,671.8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二	234,684.33	234,684.33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三	1,548,379.51	217,089.29	14.02	无法收回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四	86,591.85	86,591.85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五	2,239,649.24	2,239,649.24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六	36,985.36	36,985.36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七	307,111.83	307,111.83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八	2,572,875.63	2,572,875.63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九	679,984.03	679,984.03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十	63,327.44	63,327.44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十一	125,689.36	125,689.36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3,688,950.38	12,357,660.16	90.27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709,290.32	335,464.51	5.00
1—2 年	567,850.00	85,177.50	15.00
2—3 年	2,009,959.36	703,485.78	35.00
3—4 年	95,000.00	52,250.00	55.00
4—5 年			
5 年以上	1,024,200.00	1,024,200.00	100.00
合计	10,406,299.68	2,200,577.79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吕开莉	往来款项	277,146.46	无法收回	往来款核销流程	否
鲈顺(苏州)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5,763.53			
合计	—	282,909.99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项	5,793,671.80	5 年以上	24.04	5,793,671.80
单位二	往来款项	2,239,649.24	2-3 年、3-4 年	9.29	2,239,649.24
单位三	投资及代垫款	1,548,379.51	2-3 年	6.43	217,089.29
单位四	保证金	1,500,000.00	2-3 年	6.23	525,000.00
单位五	保证金	1,07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4.44	83,500.00
合计		12,151,700.55		50.43	8,858,910.33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255,857.18	303,488.21	18,952,368.97
在产品	927,769.46	444,612.30	483,157.16
库存商品	32,310,117.95	1,371,179.75	30,938,938.20
发出商品	10,657,425.13	391,585.80	10,265,839.33
低值易耗品	104,824.72		104,824.72
合同履约成本	1,408,221.36		1,408,221.36
合计	64,664,215.80	2,510,866.06	62,153,349.7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47,135.16	6,993,341.01	12,453,794.15
在产品	13,496,551.72	11,670,095.99	1,826,455.73
库存商品	21,350,153.10	10,685,151.82	10,665,001.28
发出商品	30,966.72		30,966.72
低值易耗品	983,614.91	120,049.78	863,565.13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555,512.30		555,512.30
合计	55,863,933.91	29,468,638.60	26,395,295.3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93,341.01			321,378.10	6,368,474.70		303,488.21
在产品	11,670,095.99	2,823,141.80			14,048,625.49		444,612.30
库存商品	10,685,151.82	14,768,541.41			24,082,513.48		1,371,179.75
发出商品		1,334,782.32			943,196.52		391,585.80
低值易耗品	120,049.78				120,049.78		
合计	29,468,638.60	18,926,465.53		321,378.10	45,562,859.97		2,510,866.06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297,085.62	18,666,865.25
待摊设备修理费用	288,827.43	
合计	17,585,913.05	18,666,865.25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四川长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636,990.16			-1,590,477.64		1,218,155.01				9,264,667.53	
合计	9,636,990.16			-1,590,477.64		1,218,155.01				9,264,667.53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发起设立四川长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启能众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期末持股 9.167%，并委派新材料公司 5 人董事会中的 1 人。本公司对新材料公司具有重大影响，因此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00,000.00	10,400,000.00
合计	10,400,000.00	10,400,000.00

1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95,488,478.30	430,806,341.53
合计	395,488,478.30	430,806,341.53

(1) 固定资产按类别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仪器仪表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1,483,652.02	37,002,749.96	178,950,306.34	4,820,434.75	13,118,481.11	535,375,624.18
2.本期增加金额	939,938.38	29,442,338.18	38,326,965.49	110,387.25	1,845,435.97	11,780,388.91
(1) 购置	257,728.26	394,769.12	3,394,213.47	110,387.25	83,939.77	4,241,037.87
(2) 在建转入	705,218.97		6,834,132.07			7,539,351.04
(3) 其他变动	-23,008.85	29,837,107.30	28,098,619.95		1,761,49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67,276.98	156,351.70	387,866.45		8,109.63	719,604.76
(1) 处置或报废	167,276.98	156,351.70	387,866.45		8,109.63	719,604.76
4.年末余额	302,256,313.42	7,404,060.08	216,889,405.38	4,930,822.00	14,955,807.45	546,436,408.3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6,426,002.99	12,888,407.92	45,321,078.35	2,025,675.29	3,863,149.72	100,524,314.27
2.本期增加金额	22,107,254.02	8,441,203.23	31,040,996.23	671,018.02	1,569,854.00	46,947,919.04
(1) 计提	22,123,101.40	1,144,694.53	21,461,619.09	671,018.03	1,547,485.99	46,947,919.04
(2) 其他变动	-15,847.38	-9,585,897.76	9,579,377.14	-0.01	22,368.01	
3.本期减少金额	6,082.76	29,091.44	534,097.46			569,271.66
(1) 处置或报废	6,082.76	29,091.44	534,097.46			569,271.66
4.年末余额	58,527,174.25	4,418,113.25	75,827,977.12	2,696,693.31	5,433,003.72	146,902,961.6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044,968.38			4,044,968.3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仪器仪表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4.年末余额			4,044,968.38			4,044,968.3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3,729,139.17	2,985,946.83	137,016,459.88	2,234,128.69	9,522,803.73	395,488,478.30
2.期初账面价值	265,057,649.03	24,114,342.04	129,584,259.61	2,794,759.46	9,255,331.39	430,806,341.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414,099.22	2,595,185.35	4,044,968.38	773,945.49
运输工具	122,054.24	110,812.27		11,241.97
电子设备	23,009.71	3,643.21		19,366.50
仪器仪表	107,393.16	102,023.50		5,369.66
合计	7,666,556.33	2,811,664.33	4,044,968.38	809,923.62

(3) 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贵州鹏程二期技改工程	3,068,415.89		3,068,415.89	3,813,971.35		3,813,971.35
磷酸铁锂废旧锂电池放电及精细化拆解设备	3,100,247.79		3,100,247.79	1,141,592.92		1,141,592.92
江苏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11,035,727.34		11,035,727.34	17,639,986.16		17,639,986.16
其他工程	97,498.43		97,498.43	827,614.09		827,614.09
合计	17,301,889.45		17,301,889.45	23,423,164.52		23,423,164.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贵州鹏程二期技改工程	3,813,971.35	3,148,776.90	3,760,183.32	134,149.04	3,068,415.89
江苏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17,639,986.16	2,712,620.81	2,887,836.82	6,429,042.81	11,035,727.34
磷酸铁锂废旧锂电池放电及精细化拆解设备	1,141,592.92	1,958,654.87			3,100,247.79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	年末余额
合计	22,595,550.43	7,820,052.58	6,648,020.14	6,563,191.85	17,204,391.02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子公司江苏格润公司厂房改造以及子公司贵州鹏程公司一期技改环评项目与防腐工程完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2,254,723.73 元，因结算价格变动减少 3,785,491.34 元，转入无形资产 452,421.68 元，其他减少 70,555.10 元。

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043,863.49	29,043,863.49
2. 本年增加金额	2,635,124.97	2,635,124.97
(1) 租入	2,635,124.97	2,635,124.97
3. 本年减少金额	7,810,498.60	7,810,498.60
(1) 处置	7,810,498.60	7,810,498.60
4. 年末余额	23,868,489.86	23,868,489.86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7,868,733.18	7,868,733.18
2. 本年增加金额	3,408,534.78	3,408,534.78
(1) 计提	3,408,534.78	3,408,534.78
3. 本年减少金额	3,690,230.56	3,690,230.56
(1) 处置	3,690,230.56	3,690,230.56
4. 年末余额	7,587,037.40	7,587,037.4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6,281,452.46	16,281,452.46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2. 年初账面价值	21,175,130.31	21,175,130.31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4,410,082.98	3,683,860.80	48,093,943.78
2. 本年增加金额		842,783.92	842,783.92
(1) 购置		390,362.24	390,362.24
(2) 在建工程转入		452,421.68	452,421.68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44,410,082.98	4,526,644.72	48,936,727.70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751,291.52	444,094.11	7,195,385.63
2. 本年增加金额	889,797.89	697,739.76	1,587,537.65
(1) 计提	890,151.65	697,386.00	1,587,537.65
(2) 其他变动	-353.76	353.76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7,641,089.41	1,141,833.87	8,782,923.2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6,768,993.57	3,384,810.85	40,153,804.42
2. 年初账面价值	37,658,791.46	3,239,766.69	40,898,558.15

15. 商誉

(1) 商誉原值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33,842,225.75					33,842,225.75
合计	33,842,225.75					33,842,225.7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贵州鹏程	12,551,642.71	21,290,583.04				33,842,225.75
合计	12,551,642.71	21,290,583.04				33,842,225.7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将贵州鹏程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即将全部主营业务经营性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形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相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账面价值*1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2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贵州鹏程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93,586,534.82	65,677,557.40	27,908,977.42	注 3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注 4
合计	93,586,534.82	65,677,557.40	27,908,977.42	—	—	—

注 1：账面价值系贵州鹏程完全商誉价值及相关资产组价值。

注 2：按持股比例分摊减值金额，故本公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953.63 万元，因贵州鹏程尚处于停产技改状态，本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贵州鹏程因市场行情原因，已计划性停产，目前正在进行技术改造，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没有正常运行和产生效益，企业短期内难以扭亏为盈，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负，故直接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

注 4：①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确定；②不存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③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参考同行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④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的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用	7,589,530.63	3,743,898.15	2,326,139.91	982,318.84	8,024,970.03
萃取剂	2,806,621.26		471,199.56		2,335,421.70
其他	1,088,672.23	897,864.71	345,813.97		1,640,722.97
合计	11,484,824.12	4,641,762.86	3,143,153.44	982,318.84	12,001,114.70

注：本期其他减少主要系长虹润天使用权资产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提前终止租赁，相关装修费用转出。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	62,986,413.39	9,447,962.01	32,619,246.01	4,892,886.90
递延收益	25,476,582.73	3,821,487.41	39,739,620.36	5,960,943.05
合计	88,462,996.12	13,269,449.42	72,358,866.37	10,853,829.95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	117,426,454.94	17,613,968.24	164,676,826.79	24,701,524.02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117,426,454.94	17,613,968.24	164,676,826.79	24,701,524.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初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9,449.42		10,853,82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13,968.24		24,701,524.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1,217,382.85	46,304,675.50
递延收益	42,156,388.17	36,227,046.10
可抵扣亏损	297,084,146.41	229,181,600.63
租赁负债	17,712,120.25	22,791,185.67
合计	368,170,037.68	334,504,507.9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7,168,626.31	
2025	6,512,849.98	6,661,324.98	
2026	13,317,565.52	14,031,717.16	
2027	30,561,096.58	32,362,478.23	
2028	158,398,173.59	168,957,453.95	
2029	88,294,460.74		
合计	297,084,146.41	229,181,600.63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55,872.28	5,733,514.13
合计	1,655,872.28	5,733,514.13

19.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138,357,000.00
信用借款*	209,000,000.00	98,000,000.00
保证加质押借款	43,000,000.00	8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融资	783,345.24	
应付利息	307,590.04	341,745.68
合计	303,090,935.28	316,698,745.68

注：本集团与银行达成了供应商融资安排协议。根据该协议，银行在原应付账款到期日前向供应商支付本集团应支付的货款，而本集团不再负有对供应商的支付义务。本集团在银行支付相关款项之后的 361 天内与银行结算，利率为 2.8%。该安排延后了原应付账款的付款期，所附利率与本集团同期短期借款利率相当。考虑到上述安排的性质和实质，本集团将该安排下应付银行的款项列报于短期借款。本年末，该项安排下的短期借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0.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131,935.27
合计		12,531,935.27

21. 应付账款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付账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45,602,116.41	51,379,961.73
应付材料款	33,146,826.74	20,295,054.84
应付服务费	2,492,229.82	1,794,048.87
应付加工费	143,081.04	134,202.97
应付其他	4,550,143.19	1,860,164.32
合计	85,934,397.20	75,463,432.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年末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8,535,083.22	21.57
新中天环保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3,188,449.12	3.71
重庆红源活性炭有限公司	1,704,291.81	1.98
合计	23,427,824.15	27.26

22.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6,918,373.08	3,303,163.60
预收处置费	2,909,430.97	3,141,657.10
合计	9,827,804.05	6,444,820.70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204,312.30	71,084,541.77	70,955,706.74	13,333,147.33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314.09	7,262,718.39	7,274,158.16	116,874.32
辞退福利		1,308,052.11	1,265,185.62	42,866.49
合计	13,332,626.39	79,655,312.27	79,495,050.52	13,492,888.14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17,228.67	61,865,030.59	61,875,267.26	13,006,992.00
职工福利费		2,133,569.57	1,962,627.86	170,941.71
社会保险费	75,070.61	3,896,430.56	3,907,865.94	63,635.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040.53	3,586,445.14	3,600,777.77	57,707.90
工伤保险费	2,804.68	217,941.38	215,992.59	4,753.47
生育保险费	225.40	92,044.04	91,095.58	1,173.86
住房公积金	66,153.40	2,540,631.20	2,562,836.10	43,948.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859.62	648,879.85	647,109.58	47,629.89
合计	13,204,312.30	71,084,541.77	70,955,706.74	13,333,147.3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2,889.84	7,003,554.76	7,013,253.51	113,191.09
失业保险费	5,424.25	259,163.63	260,904.65	3,683.23
合计	128,314.09	7,262,718.39	7,274,158.16	116,874.32

(4)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1,308,052.11	1,265,185.62	42,866.49
合计		1,308,052.11	1,265,185.62	42,866.49

24.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132,136.56	3,826,264.22
企业所得税	10,101,264.45	795,452.75
个人所得税	213,187.51	255,877.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825.98	196,281.65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193,306.10	192,012.81
印花税	174,822.38	67,056.10
环保税	20,000.00	10,471.62
残疾人保障金		112,747.56
合计	15,035,542.98	5,456,163.85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8,715,535.53	51,026,108.66
合计	58,715,535.53	51,026,108.66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26,279,132.53	27,617,139.55
押金及保证金	22,234,312.55	12,091,088.38
预提费用	6,980,097.51	7,714,130.21
担保费	1,349,711.45	1,748,736.83
其他	1,872,281.49	1,855,013.69
合计	58,715,535.53	51,026,108.66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5,593,711.00	59,800,000.00
未到付息期应付利息	511,420.87	546,967.5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38,720.58	4,179,899.03
合计	169,243,852.45	64,526,866.57

27. 其他流动负债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增值税款	857,580.01	385,601.34
未到期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558,343.81	
合计	1,415,923.82	385,601.34

28.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加质押借款	182,593,711.00	195,788,228.00
保证加抵押借款	159,165,405.96	177,415,639.67
信用借款	66,000,000.00	69,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7,4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5,593,711.00	59,800,000.00
合计	262,165,405.96	429,803,867.67

29.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798,443.70	5,069,036.03
1-2 年	2,998,917.01	5,183,928.45
2-3 年	2,263,641.09	4,459,278.48
3-4 年	2,157,967.79	1,910,447.72
4-5 年	2,167,957.08	1,792,607.52
5 年以上	7,291,306.53	7,894,859.22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20,678,233.20	26,310,157.4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66,112.95	3,518,971.75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7,712,120.25	22,791,185.67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38,720.58	4,179,899.03
合计	14,573,399.67	18,611,286.64

注：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确认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分别为 846,713.94 元、901,310.26 元。

30.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预计赔偿	5,806,700.00	5,806,700.00
弃置义务	2,082,865.49	1,984,425.17
合计	7,889,565.49	7,791,125.17

注：本集团之子公司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因交易纠纷被客户起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司法机关做出一审判决，由于该事项涉及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原股东且认为赔偿不合理，故向法院提请二审，目前尚在审理中，本集团根据赔偿的最佳估计金额计提预计负债。

3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966,666.46	11,471,020.12	19,804,715.68	67,632,970.90	见“政府补助项目”
合计	75,966,666.46	11,471,020.12	19,804,715.68	67,632,970.90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中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一期）项目	3,972,886.99		1,906,652.73			2,066,234.26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显示屏综合利用产业化	1,265,625.16		826,083.11			439,542.05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显示屏综合利用产业化中央预算资金	1,135,416.59		552,083.71			583,332.88	与资产相关
金堂县工业集中发展区	13,606,779.44		317,485.80			13,289,293.64	与资产相关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管委会基础设施补助(商业用地补偿款)							
扩建长虹四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三期)项目	5,663.70		5,663.70				与资产相关
废旧移动通信手持机处理项目	2,127,083.94		557,291.87			1,569,792.07	与资产相关
废弃涉密电子电器产品资源化成套技术应用研究	59,375.00		43,333.33			16,041.67	与资产相关
废旧热塑性塑料分选、改性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400,521.03		348,943.13			51,577.90	与资产相关
废旧移动终端拆解与二次液晶屏再利用工程示范	1,130,049.47		817,473.25			312,576.22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电视资源化成套技术装备产业化示范应用	79,166.86		79,166.86				与资产相关
液晶屏精密拆解与可重复利用性能自动检测技术及装备	441,562.48		327,553.06			114,009.42	与资产相关
典型城市再生资源线上线下耦合回收集成技术及系统	1,342,212.39		977,595.74			364,616.65	与资产相关
典型城市再生资源智能回收装备与信息安全处理技术	95,416.96		95,416.96				与资产相关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无害化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430,329.13		70,913.99			359,415.14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13,309,500.00		8,637,931.14			4,671,568.86	与资产相关
废含汞电光源及集成电路无害化处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338,031.22		181,815.37			156,215.85	与资产相关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及退役锂电池回收利用关键技术与开发		1,890,000.00	461,461.04			1,428,538.96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成都市中小企业固定资产和信息化投资补贴		54,500.00	672.84			53,827.16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3,891,882.00		85,938.60			3,805,943.40	与资产相关
废活性炭再利用系统、废包装桶再利用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900,000.00	60,000.00	10,666.67			949,333.33	与资产相关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	20,204,779.32		2,281,606.92			17,923,172.4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化改造项目	1,050,000.00		120,000.00			9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污染防治成效巩固财政贴息		1,666,320.12		40,523.48		1,625,796.64	与收益相关
盐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企业扶持金		1,016,300.00	3,089.06			1,013,210.94	与资产相关
废旧锂电池项目	1,091,666.83		192,499.92			899,166.91	与资产相关
动力锂电池梯次利用建设项目	3,948,717.95		615,384.60			3,333,333.35	与资产相关
退役动力锂电池综合回收处理智能成套装备项目		3,120,000.00				3,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内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本级）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专项奖补		183,900.00	4,135.43			179,764.57	与资产相关
淮安市淮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国债		3,280,000.00				3,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旧锂电池回收循环利用项目设备补助	640,000.00	200,000.00	243,333.37			596,666.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966,666.46	11,471,020.12	19,764,192.20	40,523.48		67,632,970.90	

3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份总额	85,855,000.00			85,855,000.00
合计	85,855,000.00			85,855,000.00

33.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5,157,872.47			135,157,872.47
其他资本公积		1,218,155.01		1,218,155.01
合计	135,157,872.47	1,218,155.01		136,376,027.48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新材料公司因少数股东增资，本公司确认对新材料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97,123.59	2,420,001.92	1,257,075.60	2,360,049.91
合计	1,197,123.59	2,420,001.92	1,257,075.60	2,360,049.91

3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787,605.18	4,371,768.88		32,159,374.06
合计	27,787,605.18	4,371,768.88		32,159,374.06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865,371.80	136,440,430.8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20,865,371.80	136,440,430.8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9,554.71	-97,170,888.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1,768.88	1,233,170.1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71,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18,423,157.63	20,865,371.80

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33,549,657.22	640,335,078.91	1,098,759,001.64	1,043,414,595.51
其他业务	5,846,576.38	7,344,981.10	5,580,765.56	4,883,336.12
合计	739,396,233.60	647,680,060.01	1,104,339,767.20	1,048,297,931.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业务类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	403,622,557.27	389,751,548.40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	224,731,910.98	616,384,162.88
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85,022,824.13	52,587,118.05
其他	20,172,364.84	40,036,172.31
合计	733,549,657.22	1,098,759,001.64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733,549,657.22	1,098,759,001.6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733,549,657.22	1,098,759,001.64

(3) 本年营业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一	99,705,905.00	13.48
客户二	53,012,180.19	7.17
客户三	48,111,560.49	6.51
客户四	27,961,930.14	3.78
客户五	24,880,718.36	3.37
合计	253,672,294.18	34.31

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9,874.06	2,239,886.59
教育费附加	1,751,999.88	2,158,193.14
房产税	1,577,846.82	1,560,664.12
土地使用税	844,144.92	844,145.07
印花税	548,805.22	711,614.88
环境保护税	109,089.06	44,901.08
车船使用税	843.90	883.12
合计	6,702,603.86	7,560,288.00

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92,383.79	8,123,799.23
市场支持费	7,287,074.36	4,271,097.68
差旅费	468,031.51	899,292.09
汽车费用	152,088.66	700,205.16
业务活动费	475,770.64	545,283.21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摊销费	129,769.44	32,135.33
广告费	5,939.03	3,653.98
租赁费	220,605.66	
其他	1,525,688.96	774,065.38
合计	18,757,352.05	15,349,532.06

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894,603.90	32,128,742.82
折旧摊销费	5,614,299.29	5,994,197.53
修理费	1,436,436.00	1,637,086.37
审计评估费	268,015.26	1,578,154.77
业务活动费	810,644.04	1,574,753.75
差旅费	571,622.75	1,282,541.42
软件使用费	843,189.78	975,410.87
汽车费用	483,029.24	965,678.93
服务支持费	195,598.37	660,972.15
信息咨询费	481,239.17	452,318.78
其他	4,112,902.25	5,855,203.54
合计	44,711,580.05	53,105,060.93

4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66,102.91	9,281,556.23
信息咨询费	1,548,947.52	3,790,893.94
折旧摊销	1,992,906.17	2,383,959.91
修理费	68,533.11	910,480.44
检验认证费	51,095.42	275,692.47
低值易耗品	279,019.64	259,207.42
差旅费	68,334.42	241,809.78
办公费	8,310.60	30,959.92
其他	928,099.55	2,252,529.25
合计	9,211,349.34	19,427,089.36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005,965.99	33,650,861.79
减：利息收入	583,320.32	759,171.11
财政贴息	1,211,203.36	560,000.00
加：汇兑损益	-76,588.92	-109,240.63
加：贴现利息	51,702.97	581,099.72
加：担保费	2,358,865.86	4,494,016.87
加：手续费	51,923.41	58,234.42
加：其他	923,543.75	863,566.13
合计	33,520,889.38	38,219,367.19

43.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861,383.62	26,474,420.66
债务重组收益	157,264.14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178.01	86,282.36
合计	35,047,825.77	26,560,703.02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9,260,224.02	13,725,717.72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2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8,637,931.14	700,5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	2,281,606.92	1,261,804.01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一期）项目	1,906,652.73	203,334.12	与资产相关
政策奖励资金	1,20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淮州新城管理委员会人防费、报建费返还	1,024,221.00	1,416,7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0	
惠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典型城市再生资源线上线下耦合回收集成技术及系统	977,595.74	307,450.21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显示屏综合利用产业化	826,083.11	999,999.85	与资产相关
废旧移动终端拆解与二次液晶屏再利用工程示范	817,473.25	296,935.39	与资产相关
废旧锂电池项目	192,499.92		与资产相关
动力锂电池梯次利用建设项目	615,384.60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成都市新经济梯度培育示范企业奖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旧移动通信手持机处理项目	557,291.87	518,749.40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显示屏综合利用产业化-中央预算资金	552,083.71	1,083,333.41	与资产相关
大龙经济开发区专项资金补助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及退役锂电池回收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与开发	461,461.04		与资产相关
废旧热塑性塑料分选、改性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348,943.13	133,749.81	与资产相关
液晶屏精密拆解与可重复利用性能自动检测技术及装备	327,553.06	114,375.02	与资产相关
金堂县工业集中发展区管委会基础设施补助（商业用地补偿款）	317,485.80	317,485.53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295,276.37	306,606.53	与收益相关
废旧锂电池回收循环利用项目设备补助	243,333.37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奖励资金	230,7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7,460.00	116,128.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生产力促进中心科技金融资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	196,026.48		与收益相关
收到政府社会保险补贴款	192,326.88	219,038.46	与收益相关
废含汞电光源及集成电路无害化处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181,815.37	261,968.78	与资产相关
金堂县科学技术协会拨付省级专家工作站建设奖补经费	154,3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化改造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绵阳科技城现代服务业促进局 2022 年升规入统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典型城市再生资源智能回收装备与信息安全处理技术	95,416.96	23,749.72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85,938.60	85,743.12	与资产相关
废旧平板电视再资源化成套技术装备产业化示范应用	79,166.86	24,999.81	与资产相关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无害化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70,913.99	62,975.04	与资产相关
人社局就业补贴	46,021.11	96,536.22	与收益相关
废弃涉密电子电器产品资源化成套技术应用研究	43,333.33	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废活性炭再利用系统、废包装桶再利用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0,666.67		与资产相关
扩建长虹四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三期）项目	5,663.70	67,962.34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本级）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专项奖补	4,135.43		与资产相关
盐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企业扶持金	3,089.06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成都市中小企业固定资产和信息化投资补贴	672.84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169,364.44	169,364.44	与收益相关
电子类固体废物回收处置及再资源化		54,444.44	与资产相关
动力锂电池梯次利用建设项目		51,282.05	与资产相关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三期）项目		83,333.34	与资产相关
废旧锂电池项目		192,499.92	与资产相关
免喷涂高光泽仿金属/陶瓷质感材及应用		124,999.99	与资产相关
废热塑性塑料分选、改性技术及再资源化研究应用		12,499.99	与资产相关
贵州工业绿色化工厂项目政府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铜仁市财政局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改造项目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堂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金互动奖补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亭县工信局奖励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返还奖励		334,854.00	与收益相关
新建投产入规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铜仁工业和信息化局电价补贴		107,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861,383.62	26,474,420.66	

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0,477.64	-363,009.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8,107.40	
其他	-1,110,141.59	
合计	-2,748,726.63	-363,009.84

4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14,443.42	1,228,269.64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5,815,283.38	-2,149,531.61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653,960.65	-714,566.99
合计	12,275,766.15	-1,635,828.96

4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605,087.43	-65,002,072.0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20,990.76
商誉减值损失	-21,290,583.04	-12,551,642.71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39,895,670.47	-75,532,724.01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76,697.73	-416,148.38	-776,697.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5,918.14	-439,542.28	175,918.14
使用权资产处置	-952,615.87	23,393.90	-952,615.87
合计	-776,697.73	-416,148.38	-776,697.73

4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56,400.25	114,688.85	156,400.25
往来款清理	120,562.47	349,518.18	120,562.47
其他	28,456.06	14,465.34	28,456.06
合计	305,418.78	478,672.37	305,418.78

4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233.73	321,082.11	15,233.73
对外捐赠	21,067.00	25,567.20	21,067.00
赔偿支出		5,806,700.00	
罚款支出	53,369.29	170,535.69	53,369.29
其他	1,955.75	41,646.01	1,955.75
合计	91,625.77	6,365,531.01	91,625.77

5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9,934,090.01	3,038,799.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03,175.25	-1,297,545.30
合计	430,914.76	1,741,253.73

(2) 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071,310.99	-134,893,368.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60,696.65	-20,234,005.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656.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174.44	2,243,346.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70,491.88	-13,139,812.88
税费规定的可加计扣除的影响（研发）	-98,440.08	-367,889.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5,059.32	1,074,757.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39.80	-96,387.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763,001.10	32,261,245.01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882,746.41	
所得税费用合计	430,914.76	1,741,253.73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5,662,340.43	43,000,514.54
利息收入	656,385.51	900,380.45
往来款及其他	9,811,123.01	19,490,279.74
合计	26,129,848.95	63,391,174.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31,009,269.13	26,579,534.26
支付法院冻结款	183,420.13	
往来款及其他	2,269,888.95	13,166,895.72
合计	33,462,578.21	39,746,429.9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退回	648,639.13	2,939,252.70
收回保函保证金	367,640.00	
票据贴现	10,000,000.00	
投资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21,016,279.13	2,939,252.7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2,188,135.63	11,660,680.23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5,773.73
担保费	2,798,586.61	
租赁付款额	4,333,772.70	4,353,766.80
合计	9,320,494.94	16,280,220.76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02,225.75	-136,634,622.51
加: 信用减值准备	-12,275,766.15	1,635,828.9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895,670.47	75,532,724.01
固定资产折旧	46,947,919.04	35,890,974.88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08,534.78	4,173,263.46
无形资产摊销	1,587,537.65	1,216,557.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43,153.44	2,823,529.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776,697.73	416,148.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5,233.73	321,082.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5,211,786.68	39,048,366.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748,726.63	363,00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15,619.47	124,48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87,555.78	-1,422,030.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800,281.89	154,968,784.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8,832,921.89	-40,434,597.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1,757,699.78	-70,900,786.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29,033.22	67,122,717.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5,305,233.48	144,874,104.9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4,874,104.93	134,271,7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31,128.55	10,602,404.9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	165,305,233.48	144,874,104.93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305,233.47	144,874,104.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1	0.01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05,233.48	144,874,104.93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8,639.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67,64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762,410.37	578,989.89	法院查封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5,250,000.00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389,405,031.00	513,424,088.00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67,269,943.82	186,801,848.7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0,915,163.63	21,423,996.19	抵押借款
合计	578,352,548.82	728,495,201.96	

53. 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5,966,666.46	11,471,020.12	19,764,192.20	40,523.48		67,632,970.9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966,666.46	11,471,020.12	19,764,192.20	40,523.48		67,632,970.9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764,192.20	7,261,675.29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1,211,203.36	56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097,191.42	19,212,745.37
合计	36,072,586.98	27,034,420.66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润天”)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废旧锂电池等废旧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设立
绵阳格润再收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格润”)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再生资源回收	100.00		设立
江西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格润”)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95.00		设立
江苏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格润”)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95.00	设立
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鹏程”)	贵州铜仁	贵州铜仁	含有钴、镍、铜、锰、铝的有色金属废料的收集、利用与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润中天”)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危险废弃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置与综合利用	47.00		设立

注：本公司持有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润中天）47.00%股权，根据格润中天的章程约定，公司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由本公司推荐两名（包含董事长），董事会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过半数董事同意即可通过并生效。本公司能够控制格润中天的生产经营决策，因此将格润中天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00%	-6,144,117.48		13,284,296.72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江西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	-771,197.76		2,949,309.06
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12,516,465.22		-25,657,164.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 公 司 名 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格润	77,581,345.7	54,189,578.1	131,770,923.	50,251,578.3	22,533,164.2	72,784,742.6
贵州鹏程	11,848,400.7	63,171,416.1	75,019,816.9	154,140,330.		160,543,696.
格润中天	35,730,910.8	259,306,282.	295,037,192.	117,476,754.	152,495,728.	269,972,482.

(续)

子 公 司 名 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格润	58,567,774.	57,344,056.4	115,911,831.2	21,789,501.1	19,712,193.6	41,501,694.8
贵州鹏程	32,382,868.	69,550,851.5	101,933,720.2	141,226,025.	6,446,700.00	147,672,725.
格润中天	49,635,900.	286,831,580.	336,467,481.1	120,363,369.	179,446,726.	299,810,09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格润	201,080,531.24	-15,423,955.10	-15,423,955.10	-45,493,727.48
贵州鹏程	19,462,562.10	-41,721,550.73	-41,721,550.73	-21,373,116.38
格润中天	80,952,825.57	-11,592,674.49	-11,592,674.49	35,224,938.79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市场风险-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本集团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 末 公 允 价 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235,708.47	1,235,708.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400,000.00	10,4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635,708.47	11,635,708.47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系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可以忽略不计，且剩余期限较短（小于 12 个月），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结合投后管理收集的被投资单位最新财务报表、经营状况、业务发展、投融资等情况，综合判断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产业投资	300,000.00	46.59%	46.59%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5 年 6 月 1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20818660F，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89,804 万元，注册地址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营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绵阳市国资委持有长虹集团 90%的股权，是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世纪双虹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安徽鑫昊等离子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成都长虹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零八一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电子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中玖闪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虹梓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华丰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启赛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广元虹城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欣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成都长虹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寰宇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美菱制冷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城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长虹美菱日电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红轮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力源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天源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安州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中山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虹尚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集能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湖南长虹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锐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快益点电器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虹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广元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广元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云游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绵阳虹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邵敏	董事长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吴章杰	董事、总经理
李航	董事
蔡照焄	董事
周恩亮	董事
王文生	董事
付琨鹏	董事
程建军	监事
刘艳	监事
段婷	监事
李辉	副总经理
熊光海	财务总监
钟帆	董事会秘书
四川佳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蔡照焄担任董事
四川长虹佳华哆啦有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北京佳存智联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
四川绿得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蔡照焄担任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兼总经理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持股 36.5%的小股东
重庆赋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持股 16.5%的小股东
成都金鑫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江西格润持股 5%的小股东
共青城锦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贵州鹏程持股 11%的小股东
刘瑶霞	贵州鹏程持股 9.35%的小股东
贵州省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鹏程持股 6.36%的小股东
彭卫平	贵州鹏程持股 3.28%的小股东
新中天环保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小股东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天津中天连盛危废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小股东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格润中天小股东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璧山分公司）	格润中天小股东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325,798.44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332,774.30	309.73
四川佳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530,673.34	
湖南长虹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53,994.68	936,470.19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1,958,654.87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97,225.16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12,415.09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84,268.99	
四川长虹快益点电器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37,663.26	204,618.28
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80,528.58	328,620.05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及接受服务	269,592.43	1,126,041.9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设备	258,533.65	59,284.95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9,979.14	126,715.11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1,641.28	
成都金鑫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9,380.52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2,671.76	2,552.21
绵阳华丰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971.69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100.88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2,975.48	11,932.63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2,090.54	83,628.80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分	购买商品	2,038.83	
四川虹锐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218.05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00.73
天津中天连盛危废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15,723.23	505,180.31
新中天环保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302,289.35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23,042.83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3,979.68
四川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1,351.33
四川虹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6,266.90
四川长虹云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6,273.58	3,584.91
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15.93
成都长虹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服务		116.75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322.13	
四川长虹虹佳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00.71	
合计		28,233,892.56	26,731,900.7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处置服务	9,123,108.53	5,858,178.74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25,840.07	22,846.47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09,533.30	308,405.76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86,231.23	41,540.95
四川虹锐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服务	48,093.60	79,942.08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天源机械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4,973.58	31,675.47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力源电子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2,676.89	27,030.19
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65,793.22	49,624.91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7,313.80	10,852.12
绵阳美菱制冷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服务	9,172.64	16,926.42
零八一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66,061.32	39,867.92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服务	22,478.19	22,871.03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2,532.92	26,002.90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33,162.04	19,748.83
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120.00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22,085.08	46,592.92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4,272.37	19,856.60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51,360.61	149,941.73
绵阳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4,876.65	12,207.56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47,698.11	1,886.79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28,358.67	15,704.53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7,547.17	34,377.36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红轮机械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17,661.32	159,577.36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425,040.00	2,260,493.65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璧山分公司）	处置服务		263,029.43
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74,815.80	
广元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4,884.91	
四川寰宇实业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67,392.00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442,443.40	
四川长虹虹佳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174,013.97	
四川启赛微电子有限公司	处置服务	42,138.45	
四川佳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09,324.07	
广元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95,286.92	1,115,858.35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3,945.58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52.21	
绵阳虹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83.19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6,037.74	
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245.28	
合计		25,197,051.64	10,644,443.26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658,304.37	2021/9/6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671,720.65	2021/10/2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95,546.19	2021/11/18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18,090.27	2021/12/22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184,317.68	2022/1/20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58,699.57	2022/2/2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59,877.21	2022/4/1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91,617.75	2022/5/18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13,521.33	2022/6/22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9,336.72	2022/7/22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8,127.78	2022/8/2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59,094.91	2022/9/23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35,084.00	2022/10/26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59,456.01	2022/11/2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55,821.04	2022/12/28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62,339.73	2023/1/17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64,738.00	2023/2/27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93,769.62	2023/5/31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35,197.91	2023/5/31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31,022.01	2023/12/15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09,723.21	2024/1/29	2029/9/1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00,000.00	2022/3/16	2025/3/16	是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3/25	2025/3/16	是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3/16	2025/3/16	否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3/25	2025/3/16	否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4/19	2024/4/19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6/14	2024/6/1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6/30	2024/6/29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2	2024/11/22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9	2024/11/29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0,000.00	2023/8/4	2024/8/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0,000.00	2023/8/15	2024/8/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0,000.00	2023/8/25	2024/8/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9/10	2024/8/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司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0	2023/10/19	2024/8/4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0,000.00	2023/10/24	2024/10/19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0.00	2023/11/16	2024/11/15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0/25	2024/9/11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20,000.00	2023/12/20	2024/12/20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3/12/18	2024/12/17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37,000.00	2023/11/24	2024/11/24	是
江西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7/31	2024/9/3	是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2/28	2025/2/28	否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4/10	2025/4/10	否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4/26	2025/4/26	否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5/16	2025/5/16	否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6/12	2025/6/12	否

公司确认的担保费用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58,865.86	4,494,016.87
合计	2,358,865.86	4,494,016.87

股权质押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9/6- 2029/9/1	质押	连带
贵州鹏程		2021/8-2024/8	质押	连带

注1：该担保合同为长虹格润给长虹集团提供的反担保合同，质押物为长虹格润持有格润中天47%的股权，主借款合同债务人为格润中天，债权人为中国银行，长虹集团为格润中天提供保证担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保。

注2：该担保事项系长虹格润收购贵州鹏程股权所约定的条款之一。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贵州鹏程股东共青城锦一以其持有贵州鹏程11%的股权质押担保长虹格润享有的相关权利得以实现，主要包括长虹格润基于此次收购享有的主债权、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审计费、评估费、律师费）等。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年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年末余额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191,500.00			17,191,500.00
重庆赋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771,500.00			7,771,500.00
合计	24,963,000.00			24,963,000.00

公司确认的资金拆借利息费用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20,094.62	796,205.25
重庆赋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25,522.27	359,928.43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352.62
合计	1,045,616.89	1,247,486.30

4. 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往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期利息收入
59,270,333.54	1,044,561,908.92	969,389,260.88	134,442,981.58	336,886.82

5. 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或贴现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本期承兑汇票 贴现票面金额	本期承兑汇票 贴现金额	本期贴现费用 支出金额	本期票据 承兑金额
应收票据	22,646,458.84	22,546,648.47	99,810.37	105,941.90

6. 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年初余额	借入金额	归还金额	年末余额	本期借款利息
94,137,000.00	229,000,000.00	106,137,000.00	217,000,000.00	7,621,189.76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792,434.98	2,324,453.99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票据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789,175.75	189,458.79
广元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429,349.92	21,467.50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105,941.90	5,297.10		
合计	105,941.90	5,297.10	4,218,525.67	210,926.29

2.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5,858,391.93	292,919.60	1,727,547.84	86,377.39
广元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3,214.14	12,160.71	548,700.12	27,435.01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0,461.80	1,023.09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34,086.80	1,704.34		
四川长虹虹佳科技有限公司	27,043.05	1,352.15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41.24	1,497.06		
绵阳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9,080.00	454.00		
四川虹锐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14,000.30	700.02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527.47	176.37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5,510.00	275.50	3,916.45	195.82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83.75	54.19		
重庆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3,356.75	61,949.27	1,996,123.27	99,806.16
重庆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璧山分公司)			278,811.20	13,940.56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力源电子有限公司	11,083.00	554.15	28,652.00	1,432.60
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	97,937.00	4,896.85		
四川启赛微电子有限公司	11,914.48	595.72		
四川虹林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2,999.52	649.98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8,440.00	1,422.00
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4,469.20	1,723.46	19,852.80	992.64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3,838.08	691.90	5,037.53	251.88
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8,740.00	437.00		
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1,187.20	59.36
合计	7,136,678.21	383,115.34	4,652,268.71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232,613.44

3. 应收款项融资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5,919.99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11,189.40			
合计	111,189.40		35,919.99	

4.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共青城锦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8,379.51	217,089.29	1,548,379.51	232,256.93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310,000.00	15,500.00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500.00	10,000.00	500.00
绵阳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20,000.00	3,000.00	20,000.00	1,000.00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300,000.00	15,000.00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	265.00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00		
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00	30,000.00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2,000.00		
合计	2,883,679.51	288,854.29	2,208,379.51	265,256.93

5. 预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141,588.00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69,507.23		1,106,640.00	
成都金鑫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24,818.72			
长虹三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8,427.46		200,000.00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197,776.03		413,887.57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乐家易连锁管理有限公司	9,230.00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00		18,641.82	
四川虹锐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212.60		212.60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170.90		52.25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4,520.06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	
合计	3,051,730.94		1,813,954.32	

6.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84,415.25	14,377,556.19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17,677.45	170,416.53
湖南长虹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856.13	
四川长虹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294,872.27	294,872.27
成都金鑫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4,111.28	868,570.00
四川长虹快益点电器服务有限公司	32,807.96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	3,396.23
新中天环保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3,239,831.48
天津中天连盛危废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40,566.04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884.00
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48,337.25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74,528.30
四川长虹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8,192.00
四川长虹虹佳科技有限公司		6,847.12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0.18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11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0.06
总计	12,321,340.34	19,445,997.76

7.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415,945.15	18,111,897.15
重庆赋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797,923.11	8,154,685.48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49,711.45	1,774,006.83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28,500.00	905,000.00
成都金鑫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64,205.71	365,015.00
共青城锦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00.00	27,500.00
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	61,141.51	7,000.00
新中天环保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2,000.00	17,400.0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8,924.15	
彭卫平	2,992.90	2,992.90
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7,866.00
天津中天连盛危废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11,006.28	
合计	27,639,850.26	29,373,363.36

8.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四川佳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3,060.88	51,126.24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31,551.26
合计	53,060.88	82,677.50

十二、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向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案件编号“（2023）湘 0182 民初 9652 号”），起诉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同违约，请求判令①被告支付其未交货氯化钴、硫酸镍货款及违约金合计 13,983,642.00 元；②以被告应支付原告的碳酸锂收益 2,259,610.00 元抵扣原告应付的部分加工费 2,259,610.00 元。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该案件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由宁乡市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其支付氯化钴货款 845,391.28 元、向其支付硫酸镍货款 5,759,643.08 元，合计金额 6,605,034.36 元，但由于该事项涉及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原股东且认为赔偿不合理，故向法院提请二审，目前尚在审理中。

本集团根据赔偿的最佳估计金额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806,700.00 元。

十三、 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本集团本期度无其他应披露的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0,129,799.72	110,778,589.21
1—2 年	105,911,559.27	122,145,931.32
2—3 年	96,173,490.00	114,709,865.00
3—4 年	108,009,395.00	147,518,145.00
4—5 年	80,068,521.00	87,247,276.00
5 年以上		
小计	500,292,764.99	582,399,806.53
减：坏账准备	4,805,672.92	21,377,356.55
合计	495,487,092.07	561,022,449.9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00,292,764.99	100.00	4,805,672.92	0.96	495,487,092.07
其中：关联方款项组合	1,124,506.08	0.22			1,124,506.08
基金补贴款组合	489,110,936.00	97.77	4,230,287.42	0.86	484,880,648.58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10,057,322.91	2.01	575,385.50	5.72	9,481,937.41
合计	500,292,764.99	100.00	4,805,672.92		495,487,092.0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582,399,806.53	100.00	21,377,356.55	3.67	561,022,449.98
其中：关联方款项组合	138,552.17	0.02			138,552.17
基金补贴款组合	576,725,031.00	99.03	21,097,745.36	3.66	555,627,285.64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5,536,223.36	0.95	279,611.19	5.05	5,256,612.17
合计	582,399,806.53	100.00	21,377,356.55		561,022,449.98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组合：无。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货款	1,124,506.08		
合计	1,124,506.08		

2) 基金补贴款组合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基金补贴	489,110,936.00	4,230,287.42	0.85
合计	489,110,936.00	4,230,287.42	0.85

3)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88,129.49	469,406.48	5.00
1—2 年	641,193.42	96,179.02	15.00
2—3 年	28,000.00	9,800.00	35.00
合计	10,057,322.91	575,385.50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21,377,356.55	295,774.31	16,867,457.94			4,805,672.92
其中：关联方款项组合						
基金补贴款组合	21,097,745.36		16,867,457.94			4,230,287.42
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279,611.19	295,774.31				575,385.50
合计	21,377,356.55	295,774.31	16,867,457.94			4,805,672.92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合计 数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489,110,936.00	97.76	4,230,287.42
客户二	5,822,623.93	1.16	291,131.20
客户三	1,124,506.08	0.22	
客户四	966,750.00	0.19	48,337.50
客户五	712,817.17	0.14	35,640.86
合计	497,737,633.18	99.47	4,605,396.98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7,790,751.43	4,445,255.80
合计	97,790,751.43	4,445,255.80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70,697.00	2,118,850.16
代垫款	50,286.36	23,026.19
备用金	669.34	89,653.47
往来款	94,103,464.78	1,121,309.89
其他	7,877,681.93	7,576,735.64
小计	104,302,799.41	10,929,575.35
减：坏账准备	6,512,047.98	6,484,319.55
合计	97,790,751.43	4,445,255.80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本期发生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455,963.42		6,028,356.13	6,484,319.55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32,256.93		232,256.9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896.07			42,896.07
本期转回			15,167.64	15,167.6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266,602.56		6,245,445.42	6,512,047.98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6,726,063.77	266,602.56	96,459,461.21	4,901,219.22	455,963.42	4,445,255.8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7,576,735.64	6,245,445.42	1,331,290.22	6,028,356.13	6,028,356.13	
合计	104,302,799.41	6,512,047.98	97,790,751.43	10,929,575.35	6,484,319.55	4,445,255.80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576,735.64	7.27	6,245,445.42	82.43	1,331,290.2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6,726,063.77	92.73	266,602.56	0.28	96,459,461.21
其中：关联方组合	93,574,012.62	89.71			93,574,012.62
其他组合	3,152,051.15	3.02	266,602.56	8.46	2,885,448.59
合计	104,302,799.41	100.00	6,512,047.98	6.24	97,790,751.4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028,356.13	55.16	6,028,356.13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901,219.22	44.84	455,963.42	9.30	4,445,255.80
其中：关联方组合	1,121,309.89	22.88			1,121,309.89
其他组合	3,779,909.33	77.12	455,963.42	12.06	3,323,945.91
合计	10,929,575.35	100.00	6,484,319.55	59.33	4,445,255.80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中电通能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93,671.80	5,793,671.80	100.00	无法收回
成都绿之谷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34,684.33	234,684.33	100.00	无法收回
共青城锦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8,379.51	217,089.29	14.02	无法全额收回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7,576,735.64	6,245,445.42		

2) 关联方组合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	93,574,012.62		
合计	93,574,012.62		

3) 其他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02,051.15	140,102.55	5.00
1-2 年			
2-3 年	330,000.00	115,500.00	35.00
3-4 年	20,000.00	11,000.00	
合计	3,152,051.15	266,602.55	

(5) 本期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83,616,562.53	1 年以内	80.17	
单位二	往来款	10,040,500.44	1 年以内	9.63	
单位三	往来款	5,793,671.80	5 年以上	5.55	5,793,671.80
单位四	投资及代垫款	1,548,379.51	2-3 年	1.48	217,089.29
单位五	保证金	770,000.00	1 年以内	0.74	38,500.00
合计		101,769,114.28		97.57	6,049,261.09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2,003,870.49	47,451,620.49	134,552,250.00	182,003,870.49	12,551,642.71	169,452,227.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264,667.53		9,264,667.53	9,636,990.16		9,636,990.16
合计	191,268,538.02	47,451,620.49	143,816,917.53	191,640,860.65	12,551,642.71	179,089,217.9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江西格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47,500,000.00			47,500,000.00		
四川长虹润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452,250.00			47,452,250.00		
贵州长虹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47,451,620.49			47,451,620.49	34,899,977.78	47,451,620.49
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600,000.00			37,600,000.00		
绵阳格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82,003,870.49			182,003,870.49	34,899,977.78	47,451,620.49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四川长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636,990.16			-1,590,477.64		1,218,155.01				9,264,667.53	
合计	9,636,990.16			-1,590,477.64		1,218,155.01				9,264,667.53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29,387,114.93	346,357,646.00	427,072,790.13	356,710,932.50
其他业务	3,063,270.40	345,568.12	5,238,387.44	3,793,475.66
合计	432,450,385.33	346,703,214.12	432,311,177.57	360,504,408.1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业务类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	405,118,552.73	390,348,164.33
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4,543,364.12	2,542,025.82
其他	19,725,198.08	34,182,599.98
合计	429,387,114.93	427,072,790.13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29,387,114.93	427,072,790.1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429,387,114.93	427,072,790.13

(3) 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一	99,705,905.00	23.06
客户二	53,012,180.19	12.26
客户三	27,961,930.14	6.47
客户四	24,880,718.36	5.75
客户五	23,849,762.78	5.52
合计	229,410,496.47	53.06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0,477.64	-363,009.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1,379.57	
合计	-1,631,857.21	-363,009.84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1,93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70,524.04	
债务重组收益	157,264.14	
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141.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026.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4,254,741.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61,73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2,785.05	
合计	19,840,225.57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37	0.0225	0.0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69	-0.2086	-0.2086

十八、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1,93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70,524.04
债务重组收益	157,264.14
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141.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026.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254,741.87
减：所得税影响数	2,861,73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2,785.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840,225.5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